

K67

變性人，飽受奇異眼光洗禮的一羣，
但他們為什麼要變性？
他們的內心世界又是怎樣的呢？
「我也是人！也有自尊心！」
請傾聽在社會暗角中，
一個長久被誤解和歧視的心靈，
讓他細訴充滿掙扎的成長歷史，
和對愛情、家庭、事業的
種種看法。



ISBN 962-17-0510-X

博益
\$ 28.00



葉家明(Virginia)

URBAN COUNCIL PUBLIC LIBRARIES	
Acc. No. C	3000141
Class	782.91
Author	4436

葉家明(他喜歡人家稱呼他做Virginia)，現年十九歲。自出娘胎至八八年十月為止，生理上他仍是個男性，但不久之後，他就會接受變性手術，成為一個女性。

他認為自己是個情緒化、唯美、浪漫而深具智慧的人。

日常的嗜好是逛街、聽音樂、看小說和剪髮，而欣賞的有女作家林燕妮和歌星張國榮。他對時裝設計興趣很濃，打算在手術後，進軍模特兒界。

而信仰方面，他對因果報應深信不疑。

這一本書是他第一本自述身世的著作，他希望手術後能出版另一本書，告訴讀者他變性後的生活。

十月底(原本是九月，手術期延遲了)，Virginia 便會接受手術變成女性，他期待已久的願望終於達成，在此謹祝福他手術順利及前途光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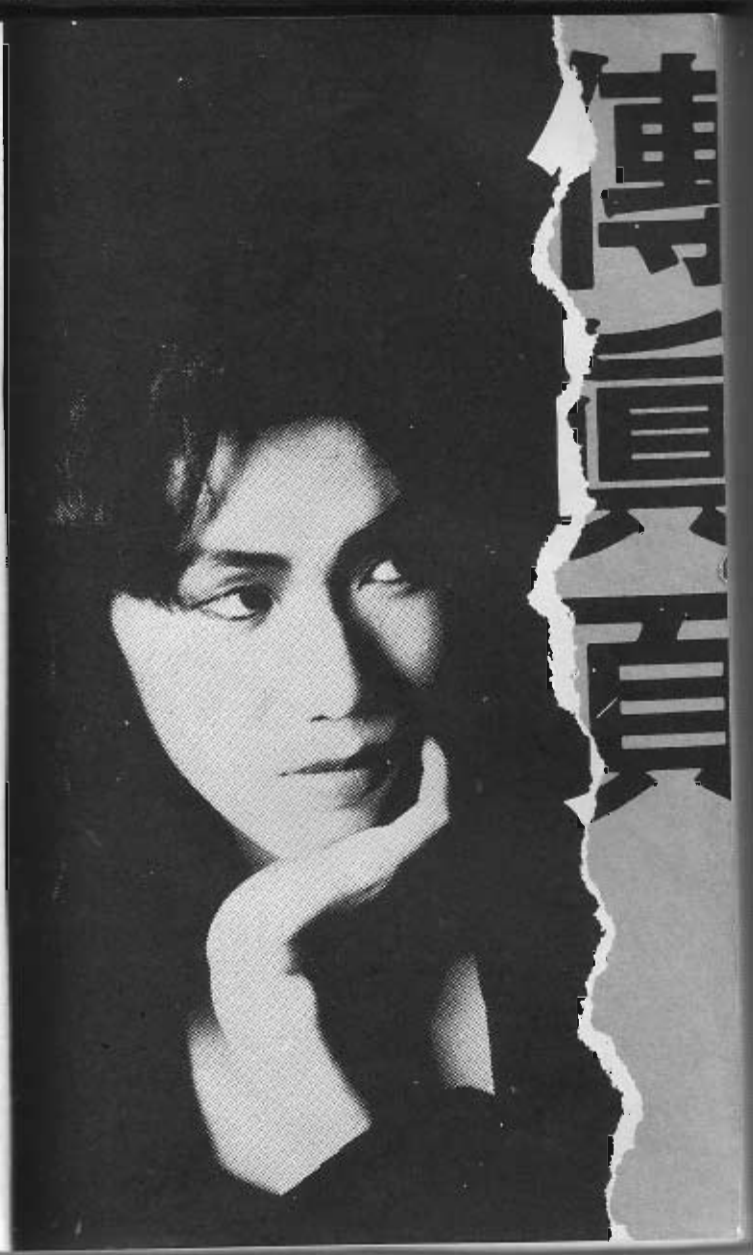
(slnianiv)即案業

目錄

傳真頁	1
序	15
如果我是女孩子多好！	17
我第一次和男人發生性行為！	41
我初次以女裝出現於鬧市	63
普通男人會愛我們嗎？	85
我走進了肉慾的世界	103
我怕寂寞！	125
我需要清醒做人	146
生命有了新希望	155
蒼涼的石像	169
——變性人的內心和背後	
後記	

總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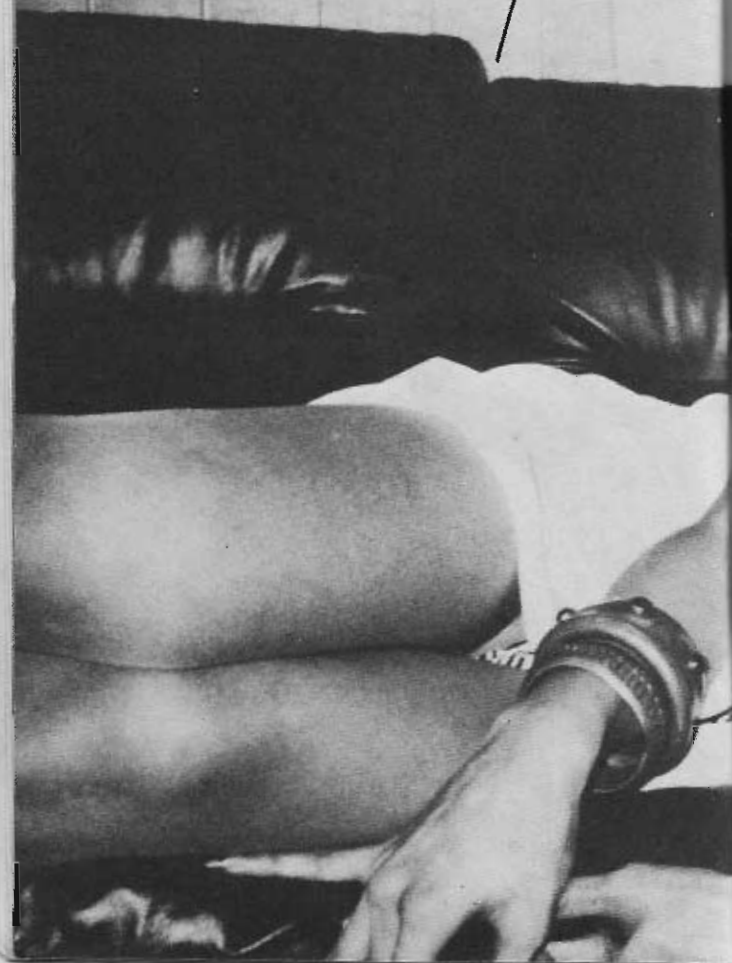
傳真頁



用水做的世界



性感尤物



1988

嫵媚動人



1987

形象千變萬化



風情萬種



1988

PRICE LIST

HK\$ 25

TAIL HK\$ 30
(RTINI)

HK\$ 40

HK\$ 100
70



沉默尤勝千言萬語

1986

歐陸風情畫



眺望遠景 (1988)

1987

歲月堆人



流浪的日子 (1984)

1987

序

序——幾年前的願望

你幾年前，我有一個心願，就係想將
我這幾年親身的傳奇事經歷，記錄在一本
書或自傳上，因為在我年老時可以送自己一
個好好的回憶及紀念。

係現在我這願望終於可以實現，
在博益出版社支持下，一本屬於自己的書可
以面世，今日就同廣大讀者分享我的切
身感受，希望你們會喜歡。

Ching-ling

自己塑造的形象



市立公共圖書館



如果我是女孩子多好！

「媽！我不想去！」我說。

媽沒有理會我，只是一個勁的向前走，我給她緊緊的抱着，心內萬分不願意。

「媽！不要，我不要去那地方！」我開始哭起來。

「哭什麼？」媽停下腳步來，「媽沒有時間照顧你，要去工作。那裏有很多小朋友和你玩，不怕寂寞，又有很多姑娘照顧你。」

「但我要媽，我不要其他的小朋友！」

我哭着說，豆大的淚珠，一顆接一顆的滾下臉龐：「我不要姑娘，我要回家，我要回家。」

「啪！」媽舉起手掌打在我的屁股上，我「哇」的一聲哭了起來。

媽沒有作聲，繼續往前走，我感到胸前的衣衫有些濕，原來媽也哭了。

我終於給安頓在一所托兒所內。那裏有很多來自不同地方的小孩子，有男有女的，非常熱鬧，但我不喜歡那裏，我只想和媽在一起。

× × ×

每天都有親人來托兒所探望小孩，這也是我每日最開心的時候，因為我會見到媽媽。但是媽媽走後，又只剩我一個人，孤獨的在人堆中擠着。

「怎麼你的爸爸不來探你？」那個禿頭的小胖子對我說，還有其他一大羣小個兒都圍攏過來。

我沒有說話，只自顧自的走開，因為我根本就不知道。在我的記憶之中，只有

媽一個人，從來沒有爸爸這個觀念存在的。

「沒爸爸的野孩子！」小胖子帶頭說，其他頑皮的男孩子也整天跟着我，在我後面叫嚷：「野孩子！野孩子！」

不論我走到什麼地方，他們都追着走來，在我耳畔叫囂，我憎恨這些男孩子。

「不要吵！」我叫道，但這只會引來更多訕笑和嘲弄，他們仍是不停的高叫。

「你們不要這樣！」突然間，有一個小女孩擋在我的身前，指着那些男孩子說。

那些男孩一哄而散，那個女孩對我說：「和我們一塊玩吧！」

除了那個女孩子外，還有其他的女孩和我一起玩耍，一時玩洋娃娃，一時玩跳繩，我感到一絲的溫暖。

× × ×

「媽，爸爸呢？」一次，我在媽媽來探我時間：「他們都笑我是個沒爸爸的野孩子。」

「……」媽摸了摸我的頭，突然低下頭

來，用衣角輕抹眼角。

「媽，你爲什麼哭了？」我看着媽通紅的眼睛，低聲的問。

媽搖了搖頭說：「媽沒有哭！」

「我知道了，媽沒有哭。」我說：「我不要爸爸了，我只要媽就夠了。」

媽用力的摟着我，我感到有些水珠滴在我的頭頂，媽的身體在微微的顫動着。

「媽，你什麼時候帶我走？我不喜歡這地方，他們都不好！」我認真地說。

「那些修女是你媽在診所認識的，她們全都是好人啊！」媽說。

「可是……」我說：「我不想在這裏，我要回家。」

媽摸了摸我的頭，輕聲的對我說：「遲些吧！遲些吧！媽定會帶你走的！」

× × ×

不久，媽帶了一個男人到來接我走，我喜孜孜的邊走邊跳，因爲我終於脫離托兒所這鬼地方了。

「這是你的義父。」媽指着那男人對我

說。

我看了看那男人，他正溫柔的對着我笑，露出一排很潔白的牙齒，非常好看。

「義父！」我大大的叫了一聲。

「真乖！」義父一把將我抱起，吻了我一下，將我抱在懷中。

我感到他脣邊的鬍子刺到我的肉，癢癢的，和他溫暖的胸懷，使我感到一種奇異的舒暢感。我喜歡這個義父。

媽將我送到土瓜灣一家幼稚園裏去讀高班。每日都是由義父接我放學。

義父待我很好，反而媽對我很嚴厲，她常說我頑皮，其實我只是較爲活潑吧了，但媽不喜歡這樣，她要我循規蹈矩的做人，要我整天的溫習功課，我只有聽從了，但其實我不喜歡這樣。

只有義父最疼我，他常在媽媽打我的當兒維護着我，甚至有時還因此和媽吵起嘴來。

「小孩子不懂，要慢慢的教導！」義父捉着媽的手，阻止她用藤條抽我的腿。

「你就是護着他！」媽沒好氣的放下藤條走開了。

義父回過頭來，向我眨眨眼，接着笑了起來，露出那排又白又整齊的牙齒，煞是好着。我也向他眨了眨眼睛，便又自顧自的走開去玩。

× × ×

「明天媽開始接你放學吧！」一天晚上臨睡前，媽對我說。

「爲什麼？義父呢？」我天真的問。

「他要上班，不能整日價的陪你，你不喜歡和媽在一起嗎？」媽溫柔的摸了摸我的臉。

「不……」我說，但總是有些失落的感覺。

據媽說，義父在酒樓裏工作，上下班的时间都不穩定，所以不能天天按時按刻來接我放學了。

生活過得很平淡。每天放學後，我都待在家裏溫習，這是媽媽的主意，雖然我很想走出外面玩，但媽不許，有時更把我

反鎖在房內，這樣我只有乖乖的坐在書桌前做功課看書了。

× × ×

這天是學校派發成績表的日子，媽大清早就起牀，和我一塊兒走到學校去。

「怎樣了？怎樣了？」媽緊張的問老師。

「不錯，不錯。」老師笑着回答，然後將成績表遞過來給媽看。

媽看了一會，將我抱起來親了親，對我說：「真乖，以後更要好好努力！」

這天媽帶我去一家西餐廳去吃西餐，我從未吃過西餐，也不知那是什麼的一回事。

侍應生都穿上雪白的襯衣，頸項上結着深黑的蝴蝶領帶。

「好香！」當侍應捧着一個盛着牛肉的碟子上來時，我禁不住說了一句。

媽微笑着教我如何運用刀叉，怎樣切開牛肉。我急不及待的吃了一口。

「好吃嗎？」媽問。

「好！」我含糊的應了一聲，只因口腔內已充塞着牛肉了。

× × ×

小學二年級的時候，我轉了學校讀書，不再在原來的學校就讀。這時候，我多了一個小弟弟。

媽由於忙着照顧弟弟，沒空閒來接我放學，我開始懶散了。

「一會放學去玩吧！」坐在我隔鄰的大板牙，乘着老師轉身寫字時，偷偷的對我說。

「好啊！去那兒？」我也低聲的說。

「到後面的公園去吧！」大板牙看了看四周，小心的說。

「一會放學見！」我的說話未完，忽然聽到老師叫我的名字。

「葉家明！」老師的聲音，像極天上打雷時的響聲。

我只好站起身來。

「你剛才和誰說話？」老師拿着一把板尺，一步一步的走上前來。

「……」我不敢作聲，只看了看大板牙。

「你給我站着，直至下課！」老師說完，又走開繼續教書了。

好不容易捱到下課的鈴聲響起，我的雙腳已有些麻痺，連忙坐了下來，老師走對我面前，說：「你的媽媽明天有空的話，請她到來。」

「媽！老師叫你明天到學校裏去！」我在臨睡前，才記起這件事。

「什麼事？」媽問我。

「不知道！明天去到才知！」我隱瞞着，怕媽媽責罵。

× × ×

我不知老師對媽說了些什麼，但那天放學後回到家中，媽鐵青着臉，要我到客廳來。

我從沒見過媽的臉色這樣難看，自己心中已感到有些不妙，但又不敢不依從，只好放緩腳步，跟着媽媽走出客廳去。

弟弟在房中睡得正熟，義父又未下

班，家中只有媽和我而已。

「媽，你的臉色不好看！」我說。

媽沒有打話，忽然間一個耳光就打在我的臉上，我感到臉上火辣辣的一陣疼痛。

「沒用！你真的沒用！」媽大聲的說，說完又拿起了藤條，用力的抽我的腿。

我嚇得大叫起來，躲在桌子下，「不要……不要，媽不要打我。」

媽好像瘋了般，藤條一下一下的打在我的腿上，只痛得我眼淚直流。

「打死你就算了，打死你這沒用的東西！」媽一邊打我，一聲在叫着，我看見她的眼中有淚珠在滾動。

房中的小弟弟給驚醒了，也在大哭，但媽沒有理會，只是一個勁的打我。

這時門聲忽響，大門給打開了，正是義父下班回來，他看到這樣的情形，立刻走上來捉住媽媽的手。

「你想打死他嗎？」義父喝止着媽。

媽再也忍不住，「哇」的一聲哭了出

來，仍是掙扎着，要擺脫義父的手，向我撲來。

「別打了！看看房中的小弟吧！」義父死命的捉着媽媽，不准她到我這邊來。

「打死了算啦，不用眼冤！」媽仍想打我。

「還不向媽認錯！」義父一面捉着媽，一面對我說：「快些。」

我從桌底爬出來，小聲的對媽說：「對不起！」

其實我並不知道自己犯了什麼錯，只是不想媽再打我而已。

媽淒然的放下藤條，走到房中去看小弟去。義父走過來安慰我，我撲倒在義父的懷裏，只是哭啊哭的，一句話也說不出來。

那天媽始終沒有和我說話，就是吃飯的時候，也對我不瞅不睬的，我很怕她，怕她又再來打我。義父雖然盡力將氣氛弄得輕鬆一些，但不知怎的，他失敗了，母親仍是一言不發，只是自顧自的做家务

去。

× × ×

那天晚上，我整夜也睡不着，只是在發惡夢，夢見媽拿着藤條來抽我，我「哇」的一聲喊出來，接着便醒了，發現自己躺在地上。

義父聞聲，推開房門進來，他見我滿臉淚痕的坐在地上，走過來將我抱起，從新放在牀上。

「我好怕！」我對義父說：「媽從沒有這樣的脾氣，我怕她再打我！」

「不會的！」義父抱着我：「我不會讓她打你的，放心睡吧，明天要上學呢。」

我就這樣給義父抱着睡，在他的懷中，我感到無比的安全，無比的舒服，這種感覺真的很奇妙。

第二天回到學校，老師如常的上課，一切都如往常一般，只是上課至中段時，我感到有些疲倦，大概是昨晚睡得太遲，竟有懶懶欲睡的感覺。

老師的說話成了催眠曲，在耳畔輕輕



的飄過，我的眼皮像有千斤重，慢慢的向下沉，然後一切都變得模糊不清了……

直至我的桌子突然大大的震動，我方蘇醒過來。只見老師的手拍在桌面上，滿臉怒容的盯着還未十足清醒的我，我感到他的眼睛像要噴出火來。

「你給我出去……」老師的手指向門口，氣得臉上也發青了。

校長要見媽媽，我記得媽媽差不多聲淚俱下的要校長收回成命，又結結實實的打了我一個耳光，要校長知道她會嚴加管教。

但校長只是搖頭擺手，完全沒有理會媽媽的請求，媽最後拉着我的手，默默的離開了學校。我給逐出校了。

媽媽四出哀求，結果我給送到另外一家小學去繼續讀書。

自此之後，我一放學就回家中，將自己反鎖在房中，假裝要溫習，其實是睡覺去。我怕看到媽的眼光，她的眼神給予我的不是愛心，而是沉重的壓力，把我壓得

喘不過氣來。

我有一個妹妹，只比我小一歲，在她很小的時候已經被送到屯門一家小學當寄宿生。我們很少見面，談不上什麼感情，只知她也是媽媽生的吧了。

妹妹於四年級的時候搬了回來住，跟我和弟弟一起在同一小學讀書，但我並不和他們一般活躍，我只是將自己躲起來，避開媽媽的眼光。

× × ×

一天夜裏，廳中響起了嘈吵的聲音，把我從夢中驚醒過來，是義父和媽的聲音，我蹣手蹣腳的走到房門前，拉開了門的一線窺看。

只聽得媽說：「離婚算了！」

「爲什麼？」義父看來很疲倦，滿眼通紅。

「你這樣的走來走去，沒有時間陪我。」媽說。

「我要工作呀！」義父說得有些火氣了，「酒家的工作就是這樣的了。」

「那你可找其他的工作啊！」媽說。

「你以為找工作很容易？那裏去找？現在這份工不好嗎？薪金也不錯，只是時間不穩定。」義父說。

這晚之後，義父沒有再回來，媽只說他們分開住了，義父不會再回來。自此之後，媽沒有再結婚。

義父雖然沒有回家睡，但仍不時打電話來，叫我們三兄妹去玩耍，媽都沒有表示意見，只是她不許我和弟妹一起去。

「為什麼？」

「他不是你的爸爸，他只是你弟妹的爸爸，不是你的。」媽斬釘截鐵的說，說完就走開，不許我再問下去。

我只有獨自回到房裏去，心中總是不明白，為什麼義父不是我的爸爸，而是弟妹的爸爸，但我不敢問，怕媽會不高興。

× × ×

漸漸的，媽常常因事外出，愈來愈少時間和我們一塊了，她請了一個工人來照顧我們，但我不要那工人，我只想媽。

這天我到媽的房間裏去找媽，但房內空無一人，媽還沒有回來，牀上雜亂的放了一些衣服，都是一些布料很少而顏色鮮艷的衣服。

媽每次出門都穿得很漂亮，而且臉上塗了紅一塊綠一塊的，好像電影明星一般，煞是好看。

我看着媽房內各種稀奇古怪的東西，忽然看見一本簿子，封套上寫着「日記」二字。

我好奇的打開來看，只見內裏密密麻麻的寫着一些字，是媽媽的字跡。

「……我將一切希望都放在家明身上，希望他能成材，那麼我做舞小姐又有什麼關係？……」

我看着媽寫的日記，淚水滯滯而下，我感到媽為我作了很大的犧牲，但同時又感到一個沉重的擔子，已迎頭的壓下來，壓得我只想避，不想面對，更不想去想這些問題，我怕自己會令媽失望。

自從看了媽媽的日記後，我更將自己

收藏起來，沒有必要也不出客廳來，只整日的躲在房內睡覺，媽來敲門問我時，我就說要溫習功課。

× × ×

日子過得很快，我開始讀中學了，由於媽見我的成績不好，在小六時爲我選了一家「職業先修中學」就讀，好等我學會一門手藝，將來工作，有一技之長。

本來媽是想我入讀普通的中學的，她曾出盡一切辦法要我努力讀書。

「若你考試能全部合格，我送你一份大禮。」媽常這樣的鼓勵我。

我也給鼓舞了一段時間，可是無論我怎樣努力，卻總考不到好的成績，總有一科數學不及格。到後來不但我心灰了，連媽也灰心。

我就這樣迷迷糊糊的進入了一家職業先修學校去讀書，那是一家男校，學的除了普通科目外，還有一些工科，如電子、機械、木工等。

我最討厭的就是這些科目，一大羣人

擠在密不透風的工場裏，穿着厚厚的工衣，在那些笨重的機器之中上課；尤其是夏天，更令人討厭，工場本已污穢，加上滿身汗氣，黏糊糊的，使我常有作嘔的感覺。

不知怎的，學校裏的男生常給我改花名，好像「阿樹」、「女人型」等，我開始注意自己的行爲和舉止了。

漸漸我發覺，自己真的與他們不同，但對於這些不同，我沒有什麼特別的感覺。

× × ×

這天，我放學回家，仍像往常一樣，我一回到家中，就躲在房內不出來。

「我出外了！」媽走來敲我的房門，對我大聲的說：「好好的溫習！一會舅父來探你們。」

我聽着媽出外的聲音，待大門關上了，就溜了出來，走到媽的房去，看看有什麼新奇的東西玩。

媽媽的房間內有一張小的桌子，桌子

上放着一面鏡子，鏡子前面有各式各樣、大小不同的盒子。我曾經在門外看過媽媽在盒子中拿出些東西，在臉上塗塗抹抹的，不久就變得好像電影明星一般好看。

「這些是化妝品……」我記得媽曾對我說。

「有什麼用的？」我拿起一支細長的東西來玩，好奇的問。

「可以使人更加漂亮。」媽取過我手中的東西，輕輕的扭開了蓋子，露出了鮮紅色的一端。

只見媽將那紅色往脣上塗，那本來暗淡無色的雙脣，變得光彩奪目，像秋天的蘋果般，使人忍不住要咬一口。

「好看啊！」我讚嘆地說。

媽回過頭來笑了笑，那時我便下了決心，我也要 and 媽一樣美！

這天正是我的好機會，我走到桌子的旁邊，坐在媽慣常坐的位置，拿起一支眉筆，在眉上仔細的，學着媽平日畫眼的模樣畫着。又拿起脣彩往自己的脣上塗，拿

着胭脂抹在頰上。

這樣的塗塗抹抹，花了差不多大半小時，到一切都用過以後，我看着鏡中的人，竟有些陌生的感覺，這個是我嗎？

「很美！」我內心在讚嘆，手不禁輕撫自己的臉，我喜歡自己這個樣貌多於平日的模樣。我禁不住「咕」的一聲笑了出來。

門突然給打開，我嚇了一大跳，連忙回過身來，只見舅父正吃驚的站在門前，怔怔的看着我的臉。

「家明，你在做什麼？」舅父走到我的跟前問我。

我沒有作聲，只是低下頭來。

「快去洗淨臉孔，有什麼不好玩？來玩媽的化妝品？若果給她知道你這樣浪費她的東西，不罵你一頓才怪。」舅父看着我的臉，笑着說道：「男孩子應該去玩些飛機呀、手槍呀的東西，怎會學女兒家的塗脂抹粉？」

我低着頭跑到洗手間，對着洗手盆上的那面鏡子，萬分不情願的將臉上的化妝

洗去。對於舅父說的話，一句也聽不進。

「我是女孩子多好！」我心想。

媽沒有知道這件事，我不知道自己為何會這樣，只感覺自己有些與別不同，不知有沒有人和我一樣呢？





我第一次和男人 發生性行爲！

這數天的天氣很炎熱，我放學回家後，感到房中的空氣非常悶，於是穿了泳褲，走到公共泳池去游泳。

可能是天氣的關係吧，泳池裏擠滿了人，有男有女的，那些男的總色迷迷的看着穿着泳衣的女孩子，一臉的急色，這使我感到奇怪。

女孩子有什麼好看？他們真是無聊啊！

泳池中太多人了，我游了一會感到沒趣，就離開了泳池回家。

我拿着毛巾肥皂，走到街口的公共浴室去洗澡，洗掉泳池的水。

午間的公共浴室沒有什麼人。四周都很濕滑，我小心翼翼的走着，避開地上的水窪，藉着昏暗的燈光，走到其中一格去洗澡。

冰涼的水沖透我的全身，我感到舒暢無比，輕快的哼着小調，享受在夏天洗冷水澡的樂趣。

外面有輕微的聲響，大概是有人到來洗澡吧，我沒有留意是什麼人，仍是自顧自的沖洗着。

突然間，浴室的門給打開，我連忙回轉身來，只見一個乾瘦的老頭正站在我的跟前。

「這裏有人，到另外一格吧！」我對他說。

那老頭好像聾了一般，對於我的說話毫無反應。只見他雙眼通紅，眼睛骨溜溜的在我的身上打着轉，把我瞧得心裏發毛。

我的心撲撲的跳着，拿起衣衫，正想奪門而出，但由於浴室的門已給老頭攔着，我一頭就撞在他的胸口。

那老頭「格格」的在笑着，然後一隻手用力的把我向前一推，推得我撞在牆上，撞得我頭昏眼花。

我只感到眼前金星直冒，還未清醒過來，那老頭已整個人撲上來，把我按在牆上，動彈不能。

那老頭雖然瘦削，但力氣可也不小，我不論怎樣掙扎，也掙不開他的掌握。

「你想做什麼？」我顫聲地問。

那老頭只是「嘿嘿」的笑，沒有答話。我感到他的鼻息呵在我的後頸，暖暖濕濕的，身子忽然間軟了下來。

「小雞兒真乖！」那老頭子忽然低聲地說。

我不明所以，為什麼他叫我作「小雞兒」？忽然間，我感到一隻乾瘦枯樹的手摸到我的身上。我全身立刻抽搐起來。

「別動！別動！」老頭兒低聲的說，一

雙手在我身上移動……

× × ×

我從公共浴室裏走出來的時候，已是大半個小時之後，我連奔帶跑的走回家中，在過馬路時，差點就給汽車撞到了，還給那司機臭罵了一頓。

「去什麼地方去那麼久的？」媽在客廳中見我開門，埋怨着說。

「我去游泳！」我低聲的說。

「快些去換件衣服讀書吧！」媽看了看我，又低頭的看報。

我走向房中，立刻倒在牀上，想起剛才的事，竟有一陣奇異的快感，原來這世界不只我一人是這樣的！我又想起那天晚上，義父抱着我睡的情形，一陣溫暖莫名的感覺，立刻滲滿了全身。

我回味着自己顫抖的身子在給那乾瘦的老頭撫摸時的感覺，原來這世上還有像我一樣的人。

× × ×

過了一年，我升了級，是一個初中二

年級的學生了。我愈來愈討厭學校，不論老師或者同學，都用奇異的眼光看我，把我當作怪物一般。

這天是開學不久的早晨，我回到學校，在操場中打排球。這是我們上課前的一般活動。

「你看，『阿嚙』也學人玩排球！」我聽到隔鄰班的「大水牛」在說話，他站在我身後不遠處，是個貧嘴刮舌的人。

「看他姐姐型的，怎能玩這些東西？」另外一個同學也在訕笑着。

我一個不留神，看不到排球正打向我這邊來，「蓬」的一聲，那充了氣的排球正正的打在我的臉門，登時金星四冒，跌在地上。

「哎咿！好痛！」大水牛在尖聲尖氣的叫着：「這副德性，還是回家去繡花煮飯吧！」

旁邊的人聽了，忍不住哈哈大笑，我感到了無比的恥辱，心頭火起，掙扎着站起身來。

「怎麼了？發脾氣火起啦？」大水牛仍是嘻皮笑臉的說。

我怒氣沖沖的走到大水牛的跟前，雙眼瞪着他。

「看什麼？想打架嗎？來啊！看你姐手姐腳的，能打倒我嗎？」大水牛說完，挺起胸膛的大笑。

我感到全身像被火燒，渾身上下有一股不可抑止的力量要宣洩出來。

「怎麼了？」大水牛對我說。臉上一副囂張的樣子。

「打他啊！打他啊！」其他人在旁邊推波助瀾。

我的頭腦一片混亂，渾身充滿了沸騰的力量，眼睛只牢牢的瞪着大水牛，一步一步的迫近去，耳中只聽到四周同學的叫喊聲和大水牛的嘲弄。

我再也忍不住了，一個箭步衝上前去，朝大水牛的胸口猛打過去。

大水牛在學校是打架出名的，他見我如狼似虎的衝上來，立刻向右一避，順勢



在我背心推了一下，我失去了重心，整個人跌在地上。

「哈哈！不自量力！現在是『阿慚』跌在地上，爬也爬不上！」大水牛縱聲狂笑，其他人也附和着笑。

我抬頭只見大水牛雙腿就在我的跟前，大喝一聲，雙手向上，用力的朝他的下陰一擊。

這是人體的要害，而我又是死力的出擊，大水牛「哐」的一聲慘叫，雙手掩着下陰，痛得彎下腰來。

我見機不可失，連忙爬起身來，對着大水牛拳打腳踢，我要將一切都發洩出來，將所有的冤屈都出在拳頭之上，看世界還敢不敢看不起我？

「不要打了！老師到來！」在鬧哄哄的人聲之中，我彷彿聽到有人叫道。

人羣立刻散開，只見老師衝上前去，一把把我捉着，我呆呆的看着滿身血污，倒在地上的大水牛，腦海空蕩蕩一片，不知自己幹過些什麼。

× × ×

大水牛給送到醫院裏去，據說縫了四十多針，另外又有三條肋骨給打斷了。

我看到校長如同鑊底般的臉色，已猜到一些端倪了，果然他對我說要見我的媽。

這次我並沒有在場，只是隔着玻璃看着媽和校長在說話，我看見媽在哭，而校長卻不住的搖頭，又抓起一些文件看了看，然後又放下來，對媽說了些什麼似的，媽又哭了起來。

最後，淚痕滿臉，雙眼通紅的媽由校長室出來，她的臉色很蒼白，一點兒血色也沒有，好像紙一般。我從來未見過媽這樣的。

「怎樣了？」我低聲的問：「校長怎麼說？」

媽看了看我，不發一言，拉着我就往外走，我的手給媽緊緊的拉扯着，絲毫都沒有放鬆，我感到媽的手非常的冰冷。

回家的路上，媽一句話也沒有說過，

只是一個勁的向前走着，好不容易才回到家中。

媽要我站在客廳中，她由廚房中找出一條棍子，就住我身上打來。

「你沒用的！不好好讀書，還要打架，打得人家受傷入醫院。」媽一面打一面哭着說：「我求了不知多久，才請得校長代你求情，叫人家不要去告你！」

我默默的受着媽的棍打，滿肚的冤鬱找不到地方宣洩。

「你給趕出校了！以後怎麼辦？」媽說：「枉費我辛苦養大你，你竟如此的不長進！」

我想起媽日記上的話。

「媽！我不想讀書了！」我說：「他們整日的欺負我，我不想再上學去。」

媽停下了手，呆了呆，「那你想做什麼？」

「……」我一時之間也不知道自己想做什么，我只是不想再讀書而已。

結果，我沒有再上普通的學校去，媽

託人介紹，把我送到港島的一家航海學校去，希望我能學得一技之長，以便日後謀生。

我聽到是寄宿的學校，立刻就答應了，我怕再見到媽，怕她給我無形的壓力。

× × ×

航海學校的費用很便宜，一百元已包括了一個月的所有費用，包括住宿和一天五餐。學校的規矩，是一個星期可回家住一晚，星期六回家，星期日返回宿舍去。

航海學校中的人，比職業先修學校中的人更複雜，有不少同學是感化期的人，另外有些是家境有問題送來寄宿的，可說是集三山五嶽於一爐。

這是一家全男生的學校，而由於寄宿和處於郊外，很少接觸女性，這對於青春期的男孩子，是難於忍受的。

「家明！你很漂亮嘛！」那些男同學常逗弄我，我也沒有尷尬，只是避開他們而已。腦海中卻浮現出那天在家中，用媽的

化妝品塗在臉上的樣子。

× × ×

一天晚上，我如常的洗完澡，倒在牀上就睡，由於天氣熱，我只穿了一條短褲，赤膊上身，就睡了過去。

睡到中夜，我被一隻手騷癢而給弄醒了。我感到一個火熱的身體貼在我的背部。

「什麼事？」我叫了起來。那人連忙用手封着我的嘴，他的手把我的嘴脣壓得非常疼痛。

「不要作聲！」那人說：「否則我殺了你！」

我點了點頭，他才鬆開了封着我的口的手。跟着我感到身體給人撫摸，然後……

在這晚上，我第一次和另外一個男人發生了性行為！

我沒有感到恥辱或其他罪惡感，我只是覺得不尋常。我想若果我是一個女人的話，這一切就非常正常的了。

經過這次之後，我覺得我自己根本不適合做男性，我應該是一個女的，定是弄錯了，一定是在什麼地方出錯了。

× × ×

我為這件事感到痛苦和煩惱。我怎麼會是個男的？

「怎麼這樣的苦惱？」睡在我隔鄰的同學問我，他看到我整天無精打采的。

「吃下這些吧，保管你一切煩惱也沒有！」他說完，遞了一排藥丸過來，大約有三、四粒吧。

「什麼來的？」我拿着那些藥丸問。

「吃吧！吃不死的！」那同學說：「你就當它是維他命丸好了……」

我拆開了包裝紙，一口氣將它們全部吞下，然後躺到牀上去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我感到自己的身體像輕飄飄似的，腦海中一片空白，什麼也沒有，我記不起自己是誰，也不用知道自己是誰，我只感到像騰雲駕霧，飄飄欲仙。

四周都虛虛幻幻的，一切都不實在，

我沒有煩惱，也不用憂愁，我登上了神仙的樂土。

到我醒過來時，四周已是一片漆黑，我感到有些頭疼，但很快就沒有事了，我看了看腕表，原來已是凌晨時分，怪不得沒有燈光了。

他們很快就教曉我去什麼地方買那些藥丸，而且價錢並不太高，我開始了服食這些藥。

「但你得小心，提防給差人抓着。」一個同學警告我。

× × ×

那天是星期六，是航海學校「放監」的日子，很多同學都回家去，我當然也不例外，但回家之前，我得先貯一些「糧食」。

花了幾十塊錢買了一排藥丸，我小心的放在衣袋的內層，然後才回家去。

我揹着旅行袋，慢慢的走回家，快要到家的時候，我給喝住了腳步。那是一個穿軍裝的警員。

「去什麼地方？拿身分證出來！」那警

員說。

「回……回家去……」我顫聲的答道，不知怎的，我竟顫抖起來。我想起衣袋內的東西。

「給我看看你的旅行袋……」警察說。

我一個不小心，將旅行袋跌在地上，連忙拾起來交給那警員。

那警員滿有深意的由頭到腳的打量着我，我給他看得心中發毛，一顆心「卜卜」的狂跳。

「給我站到牆邊！」那警員把我推到牆邊，着我分開雙腿，高舉雙手，然後搜身。

結果我的藥丸給搜了出來。我被帶去警署，落案控告我攜有違禁藥物。

我沒有將這件事告訴其他人，星期天仍是照平常般回到學校裏去。

「你！」宿舍的監督在我剛踏入宿舍大門的時候，一手把我拉着：「校長要見你……」

我跟着舍監一步一步的走去校長室，

當我見到一個穿軍裝的警員時，我已知道有什麼事會發生。

過了不久，法庭判我守行為十八個月，期間接受感化官輔導。

× × ×

我給趕出航海學校之後，沒有再回家去住，我沒有面目去面對媽，也怕看到她傷心流淚的樣子，於是我自己搬了出來住。

那時我已十四歲了，在酒家裏的廚房做打雜，以維持生計。酒家廚房內的環境，不問而知是既潮濕又悶熱的，而且我又是最低級的一個，一切的工作便都由我來做。我感到極其討厭。

「你現在幹些什麼？」那個感化官姓陳的，架着一副厚邊眼鏡，臉上木無表情。

「在酒樓裏工作！」我公式的回答。

「我曾到過你的家，你媽說你沒有回家！」那感化官說，一臉的冷漠。

「我自己一個人搬出來住。」我說。

「你只有十來歲，怎可以自立？我以

感化官的身分，要你回家去。」

自那次之後，我再也沒有依時到感化官那裏去，他根本就不明白我，對我沒有半點幫助，他完全不知道媽給我的壓力，我怎可以告訴他我的一切？媽也是不會明白的，雖然我很希望她能明白我。

× × ×

在酒樓的廚房裏工作，不知不覺已過了幾個月。

一天，我在廚房裏洗刷地板，聽到幾個侍應在說話，他們好像在談論着一張枱的茶客。

「那個是同性戀的，你看他的打扮，男不男、女不女的，真的侮辱了所有男人……」

「正人妖！」

「小心點，他可能看中了你，到時你的屁股……哈哈……」一個笑着說。

「呸，你才是屁精呢！」

我聽着聽着，不禁留起神來，我有些奇怪的感覺，這世界上原來還真的好像我

一般，不愛女孩子，只喜歡男人的男性。

我好奇的走到外面看看，只見其中一張枱上，坐了兩個茶客，由於他們的衣著和別人有些不同，我很容易就認出來。

只見那兩人的衣著都很光鮮，花花綠綠的，而且不論外形和說話的表情，都和女性有很多相同之處，唯一的不同，大概就是他們是男性。

我心中起了羨慕之意，他們可以如此公開地以這個形象出現，穿漂亮的衣服，而自己卻……

我在酒樓裏陸續認識了不少被人稱為「人妖」、「基佬」的人，和他們相處之下，發現自己也和他們有不少相同之處，那使我們成了莫逆之交。

× × ×

大約工作了六個月左右，我在酒樓的工作就停止了。

「有人找你！」廚房中的管工粗聲粗氣的在我背後大喝，把我嚇了一大跳。

我回過頭來，只見感化官陳先生帶着

兩個警察到來，我一臉愕然的看着他們，不知道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！

「我現在控告你違反感化令，這是拘捕令，要帶你回去。」陳先生拿着一張紙，上面密麻麻的寫滿了字。

那兩個警察一左一右的挾着我，把我帶了去差館。經過一番手續，我給送到「觀塘宿舍」去居住，那是給犯了事而受監管的人住的。

那地方當然不好，不但人多，而且都是一些犯了事的人，粗魯不堪，我感到非常厭惡。

宿舍的規矩讓我們日間出外工作，晚上回來吃飯睡覺。每天的生活都十分枯燥乏味。

我初次以女裝 出現於鬧市

我丟了酒樓的工作。經過上次酒樓裏拉人後，那主管不敢再聘用我。於是感化官陳先生爲我找了一份工作，是在一家電子廠中做手表面打磨的。

這份工作本身異常沉悶，整日價的對着機器；而且那些工人知道我是由感化官介紹來的，都不大和我說話，肯跟我說話的，只是那些好奇的人。我不喜歡這樣的環境。

這種生活我忍受了幾星期，一天我在街上碰到以前在酒樓認識的幾個「姊妹」，

我的生活才起了轉變。

「你住在那些宿舍裏？」一個叫芳婷的「姊妹」訝異的問我：「那種地方怎可以住下去？」

我苦笑的搖了搖頭。

「你想出來住嗎？」另外一個叫雪儀，「她」試探地問我。

「怎麼出來？我不想回家，但我走了出來，除了回家之外，又可以去什麼地方？」我苦笑着。真的，我既沒錢又沒朋友。

那天晚上我沒有返回宿舍，跟着「她們」到她們的家裏去。

× ×

芳婷和雪儀原本都是男性，但是早已作女性的打扮了，我開始感到不孤獨，原來自己並非只是一人，這地方有不少好像我的人，和我有同樣的問題。

「定是有些地方搞錯了！」我的心老是這樣想。

可不是嗎！我們本來應該是女性的，

卻發覺自己是一個男性，真是不知什麼地方弄錯了，要以男性的身體來做人，難道是上帝一時糊塗了，將成分換轉了？

我開始感到和「姊妹」們的一生，都只是一個悲劇，我們是上帝弄出來的錯誤作品，由出生至死去都是一齣悲劇。

「以後怎麼辦？」我問芳婷。

「以後？誰知道以後？說不定明天我們就魂歸天國，和這個討厭的世界說再見，誰知道？」芳婷口中銜着香煙，含糊地說，一面還噴出煙霧。

「見步行步吧！」坐在旁邊的雪儀接口說，遞了香煙過來，我接過香煙，小心的吸了一口，立刻給嗆得咳嗽起來。

「哈哈……」兩人給我逗得花枝亂顫，我伸出舌頭，也陪着笑。

這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真心的、無拘無束的笑，我不再感到孤寂，最低限度，還有人和我一起，她們是真正的關心我，又不給我壓力的人。

我就在芳婷的家裏住下來，她們兩人

時常帶其他姊妹上來介紹給我認識。這些姊妹都是跟我和芳婷一般，是一些錯誤的製成品，在社會中只有自成一羣，掙扎求存了。

我逐漸的認識到，有我一樣煩惱的原來還有不少，當然她們每個人都來自不同的階層，各有不平凡的背景和經歷。

× × ×

「你多大了？」一天夜裏，我睡不着，坐在牀沿上看窗外的夜色，芳婷走來和我說話。

「十四歲了！」我說。

「嗯！還很年輕！我像你這樣的年紀時，還在中學裏唸書呢！」芳婷嘆了一口氣，慢慢的倒在牀上，和黑暗溶成一體。

「你喝了不少酒！」我嗅到空氣中瀰漫着酒的氣味。

「不多，只是一樽拔蘭地而已。」芳婷輕輕地說。

「你常常喝這樣多的嗎？」

「我本來是住在牛頭角的，有兄弟姊

妹。」她並沒有答我的問題，反而說起自己的身世來，她大概是喝多了。「你呢？你有弟妹嗎？」

「有一弟、一妹，都是同母異父的，我不知自己的爸爸是誰，也不想知道。我的義父對我很好，但他和媽離了婚，媽不准我見他。」我說，不知爲什麼，我竟會說這麼多的話。

「我那時並沒有發覺自己和別人不同，只是我喜歡和女孩子一起玩，看到男孩子會害羞而已。」芳婷慢慢的說，我很細心的聽着，不期然想起自己的經歷，不禁一面聽一面點頭。

「直至有一天，我在洗手間聽到別的同學說我是『基佬』，我才發覺自己並不是一個普通的男性，我開始想自己的事。」

「我中學畢業後，跑去讀時裝設計，認識了一些和我一樣的人，我開始了同性戀的活動。但很奇怪，我並沒有感到自己是一個男性，我只感到自己是個女人，我需要男性來慰藉、鼓勵和關心。我不知道

那些男人的感受如何，但我從來沒有把自己當作男性，所以嚴格來說，我過的並不是同性戀的生活。」

這是我破題兒第一遭聽到如此的表白。芳婷的內心和我的內心，好像拉近了不少，只因大家都明白相互的感受，那種別人無法知曉的複雜感情。

「那時我才十七、八歲，」芳婷繼續說。我想像芳婷白皙的肌膚和輪廓分明的臉龐，加上那副曲線玲瓏的身材，十七、八歲時，必定是美艷不可方物了。

「我雖然不是一個真正的女人，但除了身體的特徵外，我有什麼地方比一個真正的女人輸蝕？」不用看她的表情，從她的語氣中，我也能感受到她的自信。

「那時有家夜總會舉辦一個叫『夢幻小姐』的選舉，是特別為我們這些人而設的。我抱着玩玩的心情去參加，得了個第一名。想不到無心插柳，藉着這個名銜，我做表演的價錢提高不少呢！」大概是累了，芳婷愈說愈小聲，最後終於寂然無

聲，看來她是睡着了。

我為她蓋上了被，自己走到沙發牀上，和衣倒下，心中思潮起伏，想着自己的事。

我將來會怎樣？會和芳婷一樣嗎？

× × ×

第二天我很遲才起牀，可能昨夜想得太多了，遲了睡覺，所以當我睜開眼睛時，已是差不多中午了。

我是給吵架聲弄醒的。

「你這賤人，連我的男人也搶去了……」我聽到其中一個姊妹叫妙華的在大呼小叫。

「干我什麼事？這是你自己沒用，誰叫你連自己的男人也綁不住？」另一個叫若玲的冷笑着。

「你……」妙華氣得說不出話來。

「況且，我那有空去和你爭男人，我有時間還不會去逛公司、買衣服？是那自動送上門的，與我何干？」若玲臉上一副得意的表情。

「我知道了！」妙華忽然又大叫起來，嚇了我一跳。「你定是妬忌我有好衣服穿，所以才動手搶我的男人。」

「我呸！」若玲回應了一句：「誰人希罕你的爛衣服，胡說八道！」

「你看，你身上穿的，不是『女人街』的，就是在深水埗、尖沙嘴等出口店買的貨色，寒嗆得叫人窒息！」妙華指戟大罵，臉有得色。

若玲好像給擊中弱點，臉上一陣紅一陣青的，「你的衣服難道是好貨色？」

「那還用你說？」妙華挺起胸膛，瀟灑地轉了個圈，自豪的說：「這襲衣裳才二千多塊，就在中環置地買的，挺便宜！」

若玲雙眼通紅，死盯着妙華身上的衣服，流露出既羨慕，又妬忌的神色。

「算了！大家都是姊妹，幹嗎大動肝火？」剛由洗手間走出來的芳婷在勸着，她大概也是剛剛才起牀，頭髮還是一片凌亂。

若玲一言不發，突然發難，撲上前將



妙華壓倒在地上，兩人就撕打起來。

「打死你這賤貨，靚衣服？」若玲一面打，一面在咒罵着，只聽到「嘶」的一聲，是衣服斷裂的聲音，妙華「哇」的一聲叫了起來。

「你這不知廉恥的賤人，妬忌人家有好衣服穿，竟撕破我的衣服，你去死吧！」妙華左手一揚，一巴掌就摑在若玲的右頰上。

只見妙華那身名牌衣裙，給若玲撕下了一大片，像一塊爛布似的掛在身上；而若玲的右頰上，也清楚的印着五個紅色的指印。

兩人在地上扭作一團，滾來滾去，打得難分難解，你打我一拳，我踢你一腳。我和芳婷幾次想走上前去分開二人，可是她們實在纏得緊，怎樣也分不開來，我們反而誤中了她們的拳腳。

也不知過了多少時間，兩人才分開來，只見兩人的臉上身上，青一塊腫一塊的，衣服給扯得破破爛爛，頭髮蓬鬆，在

屋內各據一角在喘氣。

「看你們這個樣子！」芳婷說：「爲這些小事就打起來，現在兩敗俱傷，開心的吧？」

「是她不好！」妙華一邊喘氣，一邊還是指着若玲在罵着。

「是你！」若玲回敬了一句。

「氣還未平息是不是？再打一場吧！」芳婷嘲諷地說，一臉的幸災樂禍。

兩人低下頭沒有再說話，芳婷在浴室中取出了紗布、藥水替兩人治傷。

我走到廚房去煮即食麪，當我棒着麪出來的時候，廳中只剩下芳婷一個人。

「她們呢？」我看了看四周，除了凌亂的家具和在收拾殘局的芳婷外，一個人也沒有。

「走了！」芳婷一面收拾，一面說。

「這麼快？」我放下了碗，也幫忙收拾。

「她們就是這樣的了，常爲小事爭吵、打架，一會兒就沒事！」芳婷說，「真

的不明白，大家同是一路人，爲什麼就要這樣的你打我罵？」

我沒有說話，因爲我不了解這些問題，「吃碗麪吧，吃完才收拾那些東西。」

× × ×

日子一天一天的過去，我的起居飲食，全是芳婷和雪儀二人照顧的，她們有時一連幾天都在外頭，有時卻整日待在家中不外出。

「你這樣下去不是辦法的！」一天晚上，芳婷和雪儀走到我的跟前說。

我默不作聲，這些日子以來都沒有想這個問題，我不是逃避，只是不敢去想而已。

「我們不能照顧你一生一世的，你得自立！」芳婷一手搭在我的肩膀上說。

「對！」雪儀也點了點頭：「終有一天，大家各散東西的，到時你得靠自己了。」

「我什麼也不會做！」我低聲的說。

「嗯！」雪儀應了一聲，和芳婷對望了

一眼，兩人好像有默契的。

「我和雪儀商量過了！」芳婷終於說：「你不如跟我去做表演吧！」

「表演？」我好奇的睜大眼睛，抬起頭來。

「是的，我們和其他姊妹也是靠表演爲生，主要是唱唱歌，跳跳舞而已！」雪儀插嘴說：「你的意思怎樣？」

「好！」我立下決心，要自力更生。

「你會化妝嗎？」芳婷問。

「我小時候曾拿媽的化妝品玩過，以後就沒有用過了。」我坦白的說。

「來吧！」芳婷拉着我的手，走到那張梳妝台前，那面大鏡子中，出現了我、芳婷和雪儀的臉，我的素淨蒼白，而芳婷和雪儀的，卻是塗得容光煥發，明艷照人。

「你們都很好看！」我由衷地說。

芳婷和雪儀笑了笑，動手教我如何化妝，在什麼地方塗什麼，先用什麼再用什麼等等。

過了不久，鏡子中出現了另外一個

我，那是一張明艷的臉，是我曾夢想過千億遍的形象，在這一刻卻真的出現在我的眼前，我不禁眼前一亮。

「怎麼了？」芳婷見我有些失措，輕聲的問我。

「很好看，是不是？」雪儀笑着說。

我點了點頭，輕撫自己已施脂粉的臉蛋，渾身透着香氣，這不正是我夢寐以求的一刻嗎？

「一定會迷倒不了男人！」芳婷撫摸我的臉一下，我尷尬地笑了笑。

「唔，差不多了，只是尚欠一些行頭充充場面！」雪儀說。

「到這邊來！」芳婷向我招手，我跟着她，走到那個大衣櫃旁邊。

「你的身材和我差不多，就穿我的衣服吧！將就一下，待你賺到錢才自己添置吧！」芳婷拉開了衣櫃的大門。「你自己挑選吧。」

我有些受寵若驚的感覺，因為我知道幹她們這一行的，最寶貴的就是這些衣

服，因為是她們的財產和生財工具，如今竟借與我使用！

我看着那些七彩繽紛的衣服，真是應有盡有，我感到有如劉姥姥進入大觀園，一時間不知要挑那一件才好，只覺每一件衣服都漂亮好看。

「這件吧，這件較適合你！」芳婷從中揀了一件連衣長裙出來，是湖水藍色的裙子。「試穿一下吧！」

我脫下自己的衣服，穿上了裙子，透過衣櫃門的鏡子，我看見了脫胎換骨後的我。

「很好嘛！」雪儀拍起手來。

我從未感到自己能有此刻的自信，我覺得信心十足，世界似乎都在我的掌握之中。

「成了！我們走吧！」雪儀說。

「去什麼地方？」我問。

「見見我們的經理人阿超哥，他專門介紹我們做表演的。」雪儀給我選了一雙高跟鞋，和芳婷一起帶我到旺角一家俱樂部。

部去。

× × ×

這是我初次以女裝出現於鬧市之中，我感到別人羨慕的眼光。從前我總覺他們像看怪物般看我，但現在我充滿了喜悅和自信，我，簡直是有些昂首闊步了。

「怎麼樣了？」芳婷覺得我的行動有異，關心地問。

「沒什麼！」我說，我怕她說我幼稚，盡力在掩飾着自己的感受。

「慢慢就會習慣的了！」雪儀笑着說，她實在是善解人意。當然，她們兩人都是過來人。

芳婷帶着我到一家會所，那間會所的規模不大，可能是時候還早吧，沒有太多的人在那裏。

「這個是家明！」芳婷替我介紹。

站在我跟前的，是一個頭髮半禿，滿臉油光的矮胖中年人，他一雙倒吊的三角眼在上下打量着我，好像要把我裏裏外外都瞧個清楚一般。

「叫超哥吧！」雪儀推了推我的手臂說。

我叫了一聲「阿超哥」，又不敢作聲了。

「嗯！」那個阿超哥應了一聲，然後點了點頭：「也不錯，她和你們一夥？」

「是的！她住在我的家！」芳婷說。

「好吧，你就跟我做吧！」阿超哥轉頭對我說：「我替你接場子，抽佣的辦法和普通的一般！」阿超哥說完，就走開了，只留下一面茫然的我。

過了不久，阿超哥重又回來，這次手上多了一張紙和一管筆。

「你要做的和芳婷她們一樣，上台去唱歌跳舞，大約六、七人一組，新手每場三十元，每次做幾分鐘。」阿超哥說。

「唱歌？我不大會唱歌的！」我傻呼呼的說。

「誰叫你真的唱？我們只是夾口形播錄音帶而已。」雪儀在旁插嘴說。

「好了！還有什麼問題？」阿超哥問：

「沒有的話，就這樣定了！有表演的話我就找你。」

「沒有了，多謝阿超哥！」我說。

阿超哥在那張紙上寫上了我的名字，然後才走開。

這時台上正在做着表演，台下稀疏的坐着幾拾客人，場面異常冷清。

「婷姐！」我叫着芳婷：「每次只三十元，如何支持得起生活？」

「傻瓜！若真的靠那幾十、一百塊，不餓死才怪呢，這些只是賺錢的門路而已，最主要的是要人知道有你這麼一個人。」

「我不明白！」我摸了摸頭，仍然不知道是什麼意思。

「你看看就知道了！」芳婷指了指會所的台下。

這時候，舞台上的表演剛完，台下響起疏落的掌聲。一個侍應由一張桌子的客人那兒走上台上，帶了一個表演的到那桌人客那兒坐下。

「看到了沒有？」芳婷說：「我們就是依靠人客的打賞來過活的，這才是主要的收入。」

「若客人喜歡，還會帶你出外宵夜直落，賺的錢就更多，當然你得付出更多！」雪儀在旁邊補充着說。

我看着剛才那桌客人招手叫侍應到來結帳，然後又拖着那個剛才表演完畢的走了。

「他們去什麼地方？」我好奇的問。

「那還用問？」芳婷說：「那些男人很好奇，他們想知道多一些關於我們的東西呢！」

我仍然有些摸不着頭腦。

「你真的笨，那些男人帶我們去開房！」雪儀加以解釋。

「這樣一次可賺多少錢？」

「公價一千元！」芳婷答。

「那也不少了。」

「你以為容易賺的嗎？那些人多少有些心理不正常，若遇到個有虐待傾向的男

人，說不定連命也丟了。」雪儀說。

我開始有些明白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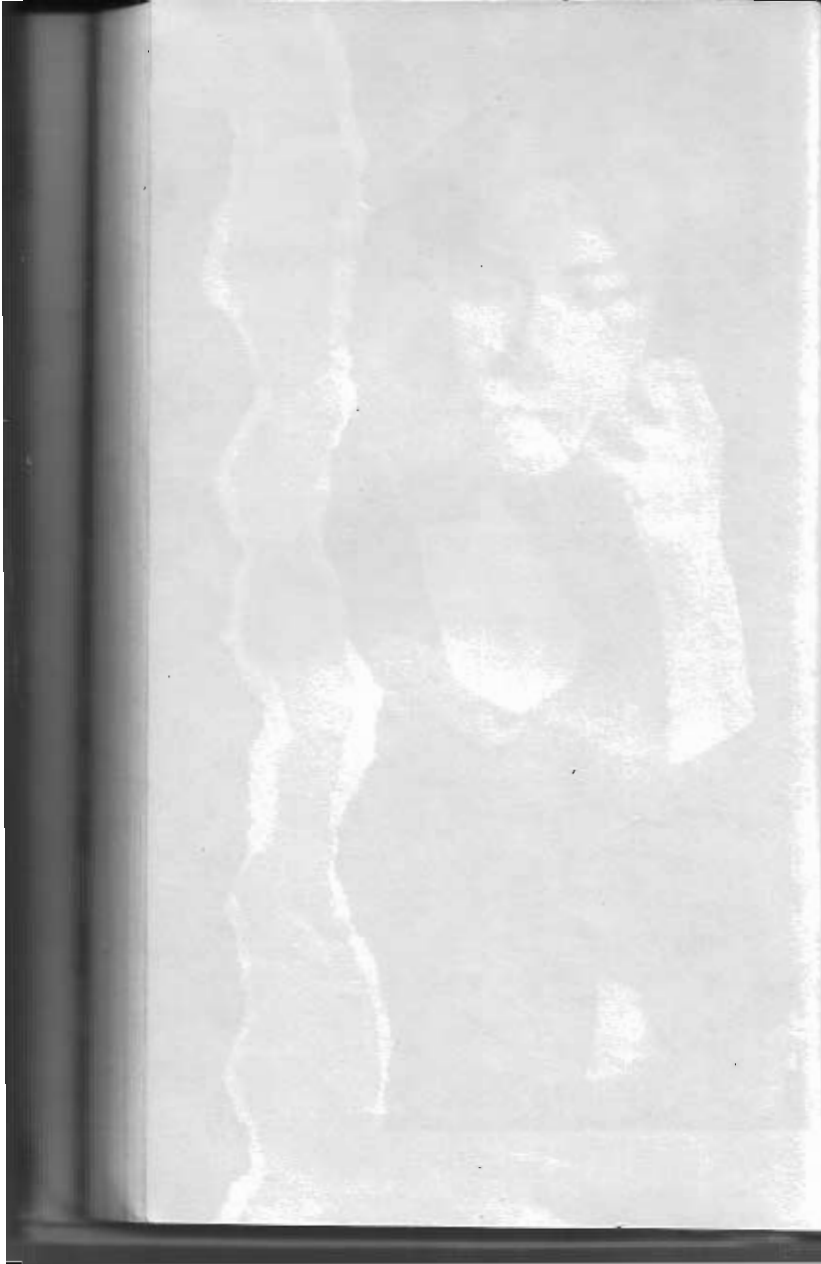
× × ×

我開始了新的生活，和其他姊妹一般，過着表演、接客的生涯。

我原本不想接客的，但有時候卻不得不接，因為有些人客是有黑社會背景的，若拒絕他們的話，說不定會惹來一身麻煩。既然有錢賺，又可以免麻煩，我也勉為其難的接客了。

然而這樣的生活，不久就結束了。





普通男人會 愛我們嗎？

有一天我在台上做表演，忽然燈光火着，一羣警員到會所來，我在人叢中看到我的感化官陳先生。

這樣我再次上法庭，又給判了入住觀塘宿舍，接受感化官的監管。

這次我在觀塘宿舍中住了一個多月，期間幾次想逃出來，但都未能成功。

直到農曆新年，才有了改變。

× × ×

新年是大節日，很多住在宿舍的人都獲准出外和家人團聚，只有我，因為不想

回家，仍留在宿舍內，眼見別人都走光了，只有自己一個人，心中的感慨，是可想而知的。

「有人來探你！」宿舍的職員走來告訴我，那時我正是百無聊賴。

「是什麼人？」我心中不禁疑問着，自忖自己的朋友不多，大概也不會是家人吧。

進來的人是雪儀，她的臉色很不好看，難道發生了什麼事。

「芳婷進了醫院！」雪儀劈頭第一句就說。

我大感愕然，心中發急：「爲什麼？」

「她呀！吃了五十多粒『丸仔』，由樓梯跌了下來，正在醫院中昏迷着，也不知是死是活。」雪儀一邊說一邊已在流淚。

那天夜裏，我乘着四下的人都睡了，偷偷的由宿舍中走了出來，雪儀早已在街外接應。

「怎麼會這樣的？」我心急地問，那時正在往醫院的路途上。

「她的男人拋棄了她，那男人也真卑鄙，芳婷一直都供養着他，怎知他不但一走了之，還帶走了她的金錢！芳婷一時看不開，就……」雪儀又哭了起來。

我們趕到醫院時，已差不多是黎明了，醫院中很寂靜，我偷偷的走到病房裏去，只見芳婷一動也不動的躺在一張病牀上。

牀上的芳婷臉如灰色的敗絮，我從來沒看過她這個樣子的。

「她會不會死？」我低聲的問雪儀。

「醫生說她吃藥吃得太多，身體的機能已壞了，加上由樓梯跌下來，腦中的細胞又跌壞了，恐怕……」

我忍住了奪眶而出的眼淚，輕輕的握住了芳婷的手，只覺她的手如同冰一般涼，只有很輕很輕的脈搏在跳動着，我開始感到芳婷在遠離我。

我想起以往的日子，在酒樓和她初相識，到她帶我到她家去，教我化妝，穿衣服。活生生的人，現在已變成在死亡邊緣



徘徊的人，在那時又怎會想到有這樣的一天？

「以後的事誰知道？」我記起芳婷曾說過這樣的話。她的這句話不正是今日的寫照嗎？我想到這裏，再也按捺不住，流下了兩行熱淚，直滴在芳婷的手背上，但她能感覺到嗎？

芳婷一直都沒有醒過來，我一直在她身旁守候着，直到第七天的夜裏，醫生到來，將白色的牀單掀起，蓋過了芳婷的頭，我才離開了醫院。

× × ×

我感受到了生離死別的痛苦，芳婷對我的恩惠，我始終沒能報答，我覺得極端的遺憾。

「我會像她一般嗎？我的下場會這樣嗎？」我開始想。

前途是一片의 渺茫，我不能回家，又不可以回去觀塘宿舍，連芳婷這唯一的靠山也失去了，我處於非常的徬徨之中，不知將來的事，也不能預料，只有一日過一

日。

這天我回到旺角的會所去，看看有沒有表演的機會，殊不知自那天我給人逮住之後，會所給停了牌，沒有經營下去，我只有頹然而回了。

× × ×

「這位先生！」正當我在街上走着時，一個警察截住我的去路，「請你拿出身分證來。」

真是禍不單行，一查之下，我的逃走身分被發現了，又一次帶到警署去。

法庭上，法官詢問感化官的意見，然後才決定判我多久的刑期。

「法官大人！」感化官陳先生站起身來說話：「我無法再履行我的職責，被告冥頑不靈，屢犯感化令。」

法官要求感化官給出一份詳盡的報告，以作宣判的參考，案件押後兩星期才宣判。

由於沒有人保釋的關係，這兩個星期，我給拘禁在拘留所，嚐到鐵窗的風

味。

那地方的生活刻板異常，每天早上起來，排隊漱口梳洗，清洗了監房後才可吃早飯，然後到操場去打排球，跟着就是吃飯、看電視、吃飯、睡覺。每日如是，風雨不改。

這地方沒有秘密，大家的底細都知道得清楚，我也沒例外，加上我的行為和舉止，更清楚地把我的身分暴露出來。那些人常用惡毒的語言來罵我，他們說我「不男不女」、「基佬」、「人妖」等等，使我難受非常。

我究竟犯了什麼大錯，要受這樣的侮辱，我也是人，只是和別人不同而已，難道我沒有自尊的嗎？我痛恨這些人。

晚上睡在牀上，我開始想家，我媽和弟妹，他們究竟怎麼了？這種思家的情緒，來得如此的猛烈，把我折磨得死去活來。

到了第十四天，拘留所的人到來，帶了我出去聽宣判，當我踏出那裏半步時，

我發誓永遠不會再到這鬼地方。

我一直的走啊走，沒有回轉過頭，我說不留戀過往。但是，將來又怎樣？

× × ×

後來碰到以前認識的姊妹麗珠，她見我無家可歸，接了我到她灣仔的家裏住，暫時解決了生活上的問題。

麗珠在灣仔的酒吧中做事，專做遊客的生意，她那時正在排期做變性手術，每天都有吃醫生開給她的藥。

麗珠的正職是在髮型屋中做髮型設計師，收入頗佳，所以她能包起我的衣食，對我可說是非常不錯的。

我因為曾經在拘留所兩個星期，頭髮給剪得很短，不能出來做表演，只有等待頭髮留長後，才再作打算。

這樣一等就是兩個月，期間我曾想過，不如做回男性，作男性的裝扮吧。於是買了一些衣服穿着，但是我穿着男裝時，看着鏡子中的自己，竟是說不出的陌生和厭惡，看來看去，都似是像一個女子

穿上男裝一樣，很是彆扭。「哈！連自己也瞞不過，又怎去面對別人？」麗珠在我的身旁促狹的說。

我將那身男裝脫掉，穿回原來的服裝，那身渾不自在的感覺才消失，我將那些男裝用袋入好，然後丟到垃圾箱去，這是最後一次穿上男裝衣服了。

× × ×

「你吃的是什麼藥？」我好奇的問麗珠，我看到她身上女性化的特徵已很明顯。

「是政府醫生給我的藥。」麗珠解釋說。

我拿起那個小瓶來看，「可以給我吃嗎？」

「不！你自己去買吧！」麗珠一手把藥拿過來：「我這些是受管制的，吃了買不到。」

我開始買一些含女性賀爾蒙的藥來吃，是麗珠給我介紹了一個醫生，由那醫生開藥方給我，我自己到藥房去買來吃

的。

這樣吃了不久，我的身體開始起了變化，皮膚變得柔軟了，聲音也沒以前那麼粗，脣上的鬍子也沒有再長出來，我感到自己就會變成一個內外一致的女性了。

更令人感到高興的，就是本來平坦的胸，像奇蹟般發育起來，慢慢的向上高聳，我差不多具有一切女性的特徵了。

「你只是個不男不女！」麗珠對我說：「你還是一個男人！」

不錯，我還是一個男人，這是我不得不承認的，但這只是外觀的生理結構吧，我早已不再有男性的思想行爲了。

我就是一面吃藥，一面等着頭髮留長，過了兩個多月我又開始出來找工作了。

× × ×

從前的表演地方，有很多都給警察查封了，而經理人阿超哥，也不知去了什麼地方。這種人只有他找你容易，你找他就困難得多了。

最後還是麗珠爲我想辦法，她領着我到灣仔的酒吧去「下鉤」。

「我們就是魚餌，放下長線，專釣那些外國人！」麗珠對我說：「他們看不出我們的真面目的，在他們眼裏，中國人都是一個樣貌，沒有多大的分別，很容易的。你會英語嗎？」

我點了點頭，幸好我曾唸了幾年書，基本的英語我是應付得來的。

就是這樣，我們兩人在灣仔的酒吧等地方穿梭來往，和那些金髮碧眼的西人答誦、打交道。

這樣又比從前做表演等客人好，從前是人客點你上台，現在卻是主動的去找尋自己的目標，而且更無須被經理人從中抽佣，一切都很自由的。

那些西人出手闊綽，每次和他們到酒店去，都可以賺到一千元至四千元不等，視乎那人的性格和手段了。

「但你要小心！」麗珠警告着我：「不要和他們有真正的性行爲，那會揭穿你的

身分，我曾有一個姊妹就是給揭發了身分，那西人將她打至半死不活的，最後醫院成了她的家！」

我留心的聽着麗珠的話，盡量避免他們性交的要求，而他們見我這樣決斷，也沒有強迫我去做。

爲了取悅他們，我讓他們撫摸自己的身體，這等已和女性沒有多大分別了。有時我甚至會和他們作口交或是手淫，總之不能肌膚相接，實牙實齒的幹起來。

日子過得提心吊膽，我怕終於有一天會給揭穿身分，給打個半死不活就慘了；我怕一個人躺在醫院內，就像那時芳婷一般。

× × ×

吃那些含女性荷爾蒙的藥物，雖然帶來了女性的柔美身段，但帶來的痛苦也是很嚇人的。

我的身體的內分泌失調，抵抗力減弱，很容易就生病，而且由於服用女性荷爾蒙過多，我的男性器官已失去了男性的

功能，只是一個用來排洩的東西而已。這使我痛苦非常，既沒有用，但又生在身上，而且使我不能成爲真正的女人。

有一次我不能抑止自己的衝動，走到廚房去，拿起菜刀，要手起刀落，一刀斬斷我的唯一男性特徵。

「你瘋了！」麗珠見我行動有異，連忙走來捉着我的手：「你以爲這樣就一了百了嗎？別傻了，你斬斷了你的東西，說不定會流血不止，很危險的。」

我放下菜刀，只是哭啊哭，腦海中一片空白，我感到自己好像來錯了這個世界。

爲了身體，我停止了服藥。但我仍然以女裝出現，多是夜裏作女裝，白天則仍然保持男性的裝扮。

這使我痛苦非常，我並不喜歡穿男裝，以男性的身分出現，但爲了生活，出外找工作，我不得不如此了。

我在酒樓找到了一份工作，這樣日間在酒樓工作，晚上則回復女裝，到那些俱

樂部、餐廳去做表演。

「你這樣不好！」一些姊妹對我說：「那會破壞我們的形象。」

我很感到愕然，為什麼？

「你一時男裝一時女裝的，人家以為我們都是忽男忽女的怪物！」

從此之後，我不論晝夜，都是女裝的打扮。當然這還有其他原因的。

× × ×

我在酒樓工作時，認識了一個男人，他的姓名我不想再提，就叫他作阿山吧。

阿山並不是我們這一類人，他只是一個很普通的男人，和正常人沒有多大的分別，是我主動去誘惑他的。

和阿山在一起很開心，他待我很好，很照顧我，也沒有嫌我什麼，只是我有時覺得，兩個男人走在一塊，是很「異相」的一件事，於是我就常穿女裝，盡量的令他感到是和女性一起。

但是我們只是一星期就完了，阿山離開了我，我不知道什麼原因，或許是年紀

小吧，我根本不懂得什麼是愛。我沒有找他，他也沒有找我。

「你和男人一起嗎？」我問其他的姊妹，我很想知道她們是不是和我一樣。

「我們是女人！當然喜歡和男人在一起。」她們異口同聲的答。

我們並不是同性戀者，同性戀的人並沒有自以為女人的，他們喜歡男人並不是因為他們是女性，他們的愛並不是異性相吸。

而我們卻不同，我們是女性，和普通的女孩子一樣，看到心儀的男性時，我們會心跳臉紅。雖然我們身為男兒身，但心理上，完全和女性無異。我們渴望着男性的慰藉，就如同一般的女性一樣。

但是普通的男人會愛我們嗎？不會！

姊妹倒多是飽歷風霜的人，但是她們也改變不了這個事實，而且也知道得很清楚：普通的、正常的男性，並不會愛我們，因為我們並非一個完完整整的女人。

我對這個是非常清楚，但依然異常的

懊惱，爲什麼，爲什麼會這樣的？難道我們不是人？我們也是人，也要人照顧，要人安慰，但世人都戴上有色的眼鏡來看我們。

於是有些姊妹希望以金錢來收買男人，以期他們能陪伴左右。但在我們這圈子中所認識的男性，又有多少是善良之輩？那些用錢來維繫感情的姊妹，往往遇上無良的男人，到姊妹沒錢時，就離她們遠去。有些看不開的，就自尋短見，看得開的，也會消沉幾日，不能工作。

這些例子，實在是見怪不怪了。





我走進了肉慾的世界

「你想去嗎？」若玲有一天對我說。

我穿上了衣服，稍為裝扮一下，就隨同她們一起走，那是一個陌生而充滿神秘的地方。

「那裏有很多的男人，他們都是我們這類人。」若玲神秘兮兮的說。

「不！那些是同性戀！」綺倩在旁糾正她，綺倩也是和我們一類的。

我和她們兩人進入了一家位於中環的餐廳。內裏是另外一個世界。

我們找到一個卡座坐下。只嗅到空氣

中瀰漫着霉味，冷氣凍得人發抖，音樂在餐廳中飄揚，四周昏暗暗的，燈光像在霧中透射出來，給人一種末日風情的淒迷感。

× × ×

餐廳內人頭湧湧，大部分是一些衣著奇特的鬚眉男子，另外還有一些像我們一般的姊妹。

「唏！」一個妖聲妖氣，穿着花綠上衣的男子走到我們的桌旁：「若玲，怎麼這麼久也不見？去了什麼地方發財呢？是不是有好的路數。」

若玲和他打情罵俏的聊着，我聽着那男子的說話，只感到渾身的汗毛一條條的豎起，他的語氣神態，比女人還要女人，時而撒嬌跺腳，時而擠眉弄眼，看得我眼花瞭亂。

好不容易，若玲和他站起來，走到另外的一桌去，我的耳根才得到清靜。

這時候，一個衣著整齊，頭髮弄得有條不紊的英俊男子走過來。他穿著的衣服

裁剪合身，顏色配襯也頗見心思，顯然是經過一番刻意打扮的。

他站在我們的桌前，很有禮貌的說：「嗨！綺倩。很久不見了，還好嗎？」

「不錯！還沒有死掉！」綺倩回答說。「怎似你的好！」

「你太謙虛了！」那男子說：「這位是……」他看了看我說。

「她叫維珍尼亞！」綺倩爲我介紹：「這位是艾力，是個時裝設計師。」

「怪不得穿得如此講究，原來是個時裝設計師！」我禁不住說。

「你過獎了，你也穿得不賴呀！」艾力看了看我一身的衣服，也回應着。

我聽了很高興，我向來對於穿衣是很講究的，不是好的衣料剪裁，我很少會穿上身的。

綺倩和他有一搭沒一搭的聊着，我偶爾也會插嘴一兩句，其餘的時間就看着這地方的其他人。

在我們隣座坐着兩個男人，他們兩人

摟着正在親嘴，好像當這地方是私人的，完全一副旁若無人的行徑，而且還好像非常陶醉似的。

我不知怎的，忽然感到一陣不舒服，好像有些東西要從胃部湧上喉頭，連忙別轉頭去，不敢再看下去。

「我想到洗手間去！」我對綺倩說，我實在感到有些胸口作悶。

「去吧！」綺倩說：「由這個走廊直行，過了第三排位左轉就是了！」

我站身來，越過一個又一個的人，有些穿得很好，有些卻穿得有點怪怪的。

我回過頭去看看，只見綺倩和艾力已摟在一團，分不出那一個是那一個了。

× × ×

好不容易才穿過這一大羣人，我推開了洗手間的門，內裏的景象嚇了我一跳。

「啊！呀！」我聽到了幾聲的呻吟，如泣如訴，聽得人心神搖動。

在洗手盆的旁邊，有兩個人站在一塊，一前一後的，兩人的褲子已褪到膝

頭。他們對於我的到來，只是望了我一眼，然後又幹起來，震得洗手盆也有些微的輕響。

我連忙退了出來，只覺自己似乎進入了另外一個世界，一個陌生的世界，充滿了肉慾和奇形怪狀的人。

我走回座位去，綺倩已不知去了什麼地方，我只好一個人喝着那杯淡淡的冷咖啡，心內一片混亂，不知做些什麼才好！

× × ×

「一個人？」一把男聲在我的身邊響起。

「噫！我的朋友都走開了！」我擺了擺手說。

「若玲和綺倩？」那男人說。

我點點頭，開始仔細的打量這個男人。他是一個很高大的人，大約有六呎多一點吧，穿着雪白的襯衣，這使他在昏暗中顯得非常突出，下半身則是一條深色的褲子，裁剪恰到好處，很能突出他那雙修長的腿。

有的人穿衣服穿得很隨便，縱有好的身段，也會給弄得不忍卒睹；有些人穿得很講究，但身材太差，穿什麼也一般；另一種人有好的身段，穿得也合乎身分，將自己的優點完全表現。眼前的這個男人，就是最後一種。

「她們太不照顧朋友了，竟剩下你一個人，看樣子，你是第一次到這種地方吧？」他好像頗能看人，一眼就看穿了我是一個新加入者。

「是的！」我承認。不知怎的，竟有些害羞。

「我叫尊尼，你呢？」尊尼自我介紹，伸出右手來。

「維珍尼亞！」我說了自己的洋名，也伸出手來與他一握。

「我們是朋友了！」尊尼握着我的手，好像沒有放開的意思。他說話時，好像特別的突出「朋友」二字。

「你常來？」我問，尊尼的樣子和氣質，絕對不似餐廳內的其他人，他和這裏

好像格格不入似的。

「有時呢，一星期來幾晚，習慣了！」尊尼掏出一根煙，又遞了一根給我。

我接過了煙，他替我燃着了，又燃着自己的，深深的吸了一口，吐出了一個煙圈，才鬆了口氣。

我奇怪的看着他，這人究竟幹什麼的，有一種如釋重負的姿態。

「怎麼這樣看我？我臉上有花嗎？」尊尼滿有興味的看着我。

「噢，不！」我為自己的失儀感到尷尬：「我只是奇怪而已。」

「奇怪？奇怪什麼？」尊尼又吐了一口煙，弄得面前模糊一片，添了一份神秘的感覺。

「你不像其他的人。」我直接的說了出來。

尊尼一下子愕然了，但很快就回復正常，臉上似笑非笑的好像有深得我心之嘆。過了一會才說：「是嗎？」

這人真奇怪，做什麼也是冷冷淡淡

的，好像一切都與他無關，但是他又確實的、活生生的在這世界之中。

「你也和她們不同，我指你和你的姊妹們！」尊尼忽然說。

× × ×

我們兩個不同的人走在一起。儘管尊尼與別不同，但是他仍然是一個同性戀者，他沒有把我當作女性看待，他仍當我是男性，這是最不滿意的地方，只因在我的心中，我已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女性了，除了某些生理上的特徵之外。

尊尼果真是與別不同的，他和其他的男同性戀者不同，他有一份頗高薪的職業，是在一家時裝公司內幹櫥窗設計，不論穿衣和行為舉止，處處顯出自己是一個有教養的人，而他的朋友（也是同性戀者），也是和他同一類型。

尊尼給我介紹他的朋友，有些真的看不出他們是同性戀者，只因他們穿得極為粗豪，而且充滿了男子氣概，只是當他們的男伴倚在身邊時，才會知道兩人是同性

戀的伴侶，真的是人不可以貌相。

「你的朋友都和你一類呢！」我說。

「當然了，不是我這個階級的，我們絕不和他們交往，他們太賤了，像得妖怪。」尊尼說。

「但他們和你們是同類啊！」我想起了自己那些姊妹們，我們是無分階級，互相幫忙的。

「呸！」尊尼滿臉鄙夷之色：「他們可以和我們相比？」

我對尊尼開始有些反感，大家都是同道中人，竟會有這樣的階級觀念，這又何必呢？

我漸漸的疏遠尊尼，只因他們太過自以為是，眼裏容不下一粒砂石。

× × ×

這天，若玲、綺倩、我和另外一羣在「基吧」（同性戀酒吧）識的男人一塊去「的士高」玩，我到達時他們已有數人吃了迷幻藥，有些神智模糊，瘋瘋癲癲的。

「我們找點刺激的玩吧！」其中一個男

的叫阿强忽然說。阿强和尊尼他們並不是一夥的，即他們並不是同一個「階級」；在阿强這夥人眼中，尊尼他們根本不值一顧，同時他們也知道，尊尼等人也是如此對他們。

衆人不約而同的叫好，大概他們吃了迷幻藥，有些不清醒。

「做些什麼好？」另外一個叫小偉的說起話來已口齒不清了，他眼睛半眯起來，看樣子吃了不少藥，藥力正在發作。

「那兒！大家看看那邊！」阿强的手指向對街的一家二十四小時營業的商店。

商店內除了那些穿制服的售貨員外，並沒有太多的顧客，我看到阿强他們的眼光閃着異樣的光芒。

「誰去？」若玲叫了起來，一時間鬧哄哄的商議着。

「我去，我要去！」小偉雙手舉起，大聲的叫嚷。

「好啊！小偉去吧，別失手呀！」阿强的動作微有狂態，拍了拍小偉的膊頭。

× × ×

小偉搖了搖頭，像要將混亂的神智搖醒一般。但當他回頭對我們笑了笑時，我就知道他還是一片混亂。這時候一輛小型巴士飛馳而到，眼看要撞上小偉。

「吱」的一聲，像割雞時雞所發出的臨死哀號一般，既刺耳又令人心寒。那是屬於那小型巴士的煞掣聲。

在千鈞一髮之際，那小型巴士剛好能停住，就停在小偉身前一步處。我們都抹一把汗。

那司機在破口大罵，但小偉卻似毫無感覺般，只是嬉皮笑臉的走進了那便利商店。

「神經病！」司機罵了一會，最後丟下這麼的一句，又駕車駛開。

我們在對街倚着欄桿，透過便利商店的玻璃櫥窗，看着小偉蹣跚的在滿是商品的貨物架中走着，偶爾望向我們這邊來裝鬼臉。

小偉左轉右轉的，突然動作快了起

來，一手將數塊巧克力抓起，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塞進衣袋中，然後又若無其事的走開。

那便利商店的佔地很少，但貨物卻堆積如山，堆在貨物架上，比一個人還要高，人在貨架中走來走去，外面櫃檯的人是不易看到的，做成了機會給人偷竊。

過了差不多五分鐘，小偉施施然的從便利商店走出來，臉上還是那副似笑非笑的瘋態。

「你們看！」小偉從衣袋中掏出了一大堆東西，引得其他人瘋癲狂叫。

他們抓起那些由店鋪中偷回來的東西，拋上半空，任讓它們掉在地上，又用腳踐踏那些東西，只踩得那些東西一踢糊塗，不成樣子。

「哈……哈……」一羣人在畢現的傻態之中，左支右靠的蹣跚走開，我跟在他們的身後看着。

× × ×

這是他們慣常尋找刺激的途徑，除了



在便利商店中偷東西外，超級市場、大的百貨公司，都是他們的活動下手地方。

他們並不是爲了要得到那些偷回來的東西，他們只在乎那種在偷竊過程中得到的快感，尤其在吃了迷幻藥之後，偷竊差不多成了慣常的遊戲了。

× × ×

我雖然不幹這種事，但卻常常被他們連累。

那次我、美珊、若玲、愛玲和一個男同性戀者史提芬一起逛街，那天我們五人都吃了少少迷幻藥，神智都不大清醒。

我們在旺角中心閒逛，愛玲和美珊在人頭湧湧的二樓，乘人不覺，拿了人家的頭飾，到了三樓，史提芬和若玲又偷了人家的耳環，結果，我們五人都給帶了去差館。我雖然沒有偷東西，也給連累要上差館去。

這件事新聞也有報導，稱我們爲「五妖」！這對於想改變別人印象的我們，實在是一個很大的打擊。

另外一次，我、愛玲和史提芬到佐敦道的恆豐中心去，兩人竟然偷了人家的香水，在收銀處給人家當場捉着。

我立刻走上前去，對那收銀員說：「這些東西我付錢！」

那收銀員見有人肯代付，也不想將事件弄大，於是將愛玲和史提芬放走，我看着他們走遠了，才施施然的走開，準備與他們在約定的地方會合。

那收銀員見我沒有付錢的行動，連忙走上來說：「你的朋友不是說由你付錢嗎？你還未付錢啊！」

「什麼？」我早已準備好：「我根本不知你說什麼，你別監人乃後，要我買你們的東西。」

那收銀員無奈，又無證據，只得由我離開。我雖然替他們解了圍，但自己的形象又受損了。本來我不要這樣做的，以免別人也認爲我們是一夥的，但是他們是我的朋友，我又不忍心看着他們被捕而束手不理。

× × ×

我和那些同性戀者結交，是希望透過這途徑，看看自己能不能過回穿男裝、做男性的生活，但我受不了他們那種無聊的行徑和不知所爲何事的生活，最使我不能接受的，是兩個男人走在一起摟摟抱抱時的感覺，我感到核突和彘扭。

離開這圈子的決心，在那一個夜晚之後就更强了。我那時住在灣仔，深夜時分，給電話的鈴聲吵醒。

「找誰？」我迷糊的抓起電話筒，睡眼惺忪的問着。

「維珍尼亞？」一把男聲說：「我是尊尼啊！來吧！出來吧！」

我的睡意消了一半，我聽得出尊尼的神智不清，說話也沒有多大的條理。

「不！晚了，我要睡！」我掛斷了電話。

但過了不久，電話鈴聲又震天價響，這次連麗珠也給吵醒了！

「是什麼人？」麗珠滿臉不滿的看了看

我。

我抓起電話筒，又是尊尼的聲音：「出來吧！很好玩呢！」

「請你不要再打電話來！」我沒好氣的說，麗珠仍是瞪着我。

「出來吧！我會再打電話來的，除非你出來和我們一塊玩！」尊尼說得沒頭沒腦，看樣子是吃了迷幻藥。

我披上了衣服，匆匆忙忙的走到灣仔一座泳池旁的公廁去，那是同性戀者聚集和互相結識的地方，除了這地方外，在鵝頸橋附近的那家公廁，也是他們的駐腳地。

其實我並不想再見尊尼，只是怕他再打電話來騷擾我和麗珠，只好到來說清楚。

我遠遠就看見尊尼和他的朋友坐在地上，他們東歪西倒的，看見我到來，尊尼站了起來，一手搭在我的膊頭，滿臉笑容的說：「看到了吧！她來了！」

他的朋友在拍掌叫好：「真有你的。」

「走吧！」尊尼一聲呼嘯，帶着三個人一塊，走向一輛泊在路旁的私家車。

「等我啊！」一個男子從公廁內走出來，褲子還未穿好，醜態畢露。

「哈…哈…哈…你繼續吧！」尊尼跳了上車，風馳而去，那男子的身後跳出了另外一個男子，將他攙着。

我別過頭去，不想再看這種醜惡的東西。尊尼正駕駛着車，一面和後座的人在 high 聲叫嚷。

車子左搖右擺的前進着。有幾次差點撞在路邊的欄桿上，驚險萬分。

車子一直駛到去中灣才停下來。

尊尼攙着我下車，其他人也紛紛下車，只見沙灘上已有不少的人在聚集，有些竟幹着那侷促的、令人作嘔的事。

「讓我們也來快樂一下吧！」尊尼用力的抱着我。

我一把將他推開，尊尼因吃了迷幻藥，渾身有氣沒力的，只是怔怔的看着我。

「我們完了，以後也不要找我？」我一邊說，一邊走上公路。

剛好有一輛汽車經過，我截停了車然後跳了上去，尊尼並沒有過來，我也沒有再回頭去。

尊尼他們自命高級，但他們的行徑，和阿強、小偉他們又有什麼分別？除了那錦衣華服的外殼外，骨子裏還不是同一個臭皮囊？

但是他們卻互相排擠，互相敵視，高的看不起低的，低的也鄙視高的，自己的圈子也不團結，又怎叫人接受這圈子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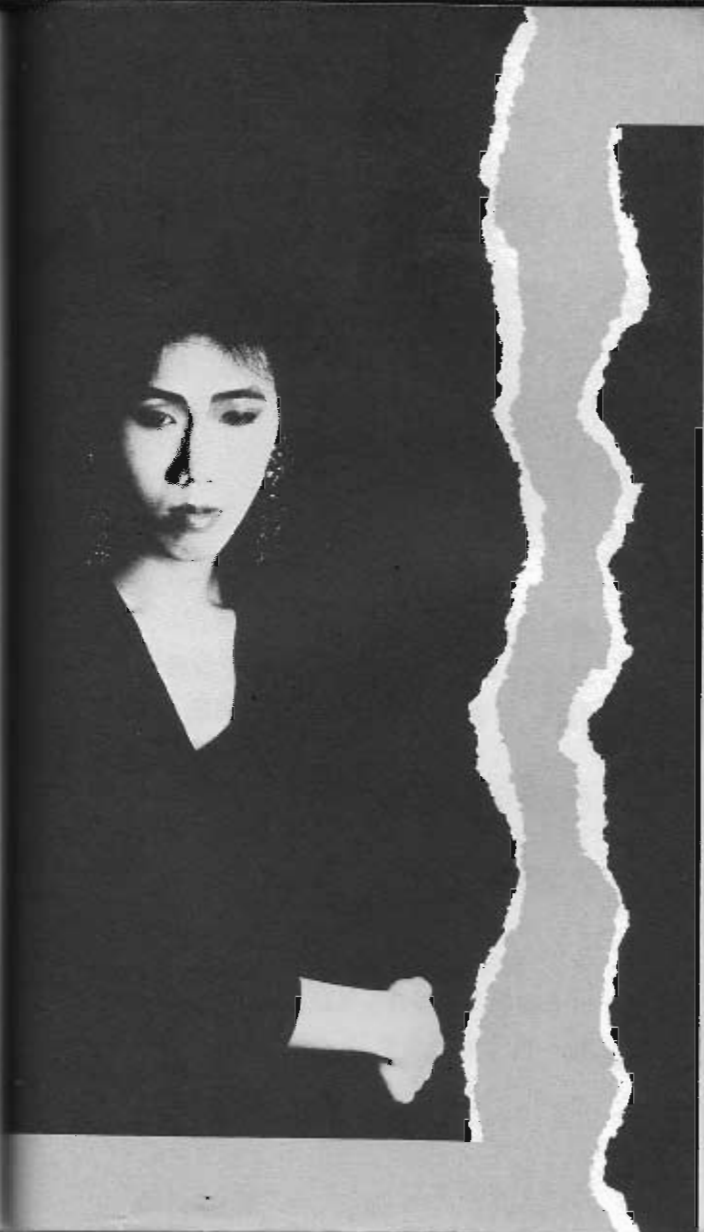
× × ×

我是徹底的失望了，我不想學他們一般，整天漫無目的地過活，但是我的將來又會如何？

女性的裝扮只能令外表女性化，卻難以得到其他人的認同，我的內心陷入了矛盾和煩惱之中。

午夜夢迴，我看到尊尼、阿強他們等人的裝扮，左邊耳朵上的耳環，和那陣濃

我知道我不能這樣下去，這樣我會死掉的，我要繼續活下去。





我怕寂寞！

我如常的到港九各處去表演，沒有表演的日子就和其他姊妹出外去玩、去跳舞、逛街等，只是我仍然不能解脫，我仍然感到一片迷茫。

「你休息一下吧！」麗珠見我日益的消瘦，走過來勸我。

只是身邊既沒有錢，我能到那裏去？我嘆了口氣，搖了搖頭。

「你以為要很多錢嗎？」麗珠說：「不用的，你可以到郊外去散散心，找個地方住他一星期半月，保管你變成了另一個

人。」

我點了點頭，心想這樣也好，暫時離開生活的圈子，或許可以休息一下，回復元氣也說不定。

× × ×

我背上旅行袋，一個人走到西貢去，那是一處比較接近市區的郊外，對於我來說，正是適合不過，我最怕的就是寂寞。

我一跳下巴士，就呼吸到一陣和市區不同的清新空氣，整個人好像也輕鬆起來，我深感這次到來並沒有錯。

「嗨！」有人忽然叫我，是來自背後的。

我轉過頭去，只見一個穿着短褲運動背心的男子，踏着腳踏車向我微笑着。

「你叫我？」我有些愕然，我從未見過這個人。

「還有另外的人嗎？」他又笑了笑，他笑起來很好看，露出又白又整齊的牙齒。

我看看四周，除了我和他之外，附近十碼之內都沒有其他人。

「我不認識你！」我說。

「不要緊，我也不認識你。」他又笑了：「但，現在不是認識了嗎？」

我從未見過有人如此的主動去結識人。我對這人並無惡感，或許是因為他的形象很健康，又或許是他的笑容很好看。

「我叫阿歷！」他伸出了友誼之手：「你呢？自己一個人到來？」

我點了點頭，也伸出手和他一握：「維珍妮亞。」

「很好的名字！」阿歷隨口的說，但語氣極為真誠，若換了別人，這句話就變成了例行式的讚美了。「謝謝……」我衷心的說。

「去什麼地方？」阿歷推着腳踏車走來。

「沒什麼打算，你有好介紹嗎？」我說。心中對他起了好感，我並不曾碰到過這樣真誠的男孩子。

「對着這樣漂亮的女孩子，我當然樂於介紹！」阿歷說。

我心中起了一陣陰霾，若他知道我是一個男性，他會怎樣。

「會踏車嗎？」阿歷問。

「當然會！」我說。

「等我一會，很快就回來！」阿歷說完，騎上了腳踏車，飛快的走開，我一時間不知他做什麼。

不久，他就回來了，身旁除了他原來的腳踏車外，還有另外一輛，原來他剛才就是去找多一輛腳踏車來給我。他真細心。

我和他就在西貢的公路上踏單車，一面的欣賞田野的景色，看着看着，心也開朗起來。

阿歷是一個很細心很體貼的男人，他和我從前所認識的男性，完全是兩個模樣。從前認識的，不是同性戀者，就是那些想找我便宜的男人，阿歷卻不同，他和普通的男人沒有多大的分別，而且對我很好，令我想起幼小的時候，義父對我的疼愛。

× × ×

我們踏着踏着，到了清水灣。這時下午剛過，黃昏到來，漫天的彩霞，好像一副美麗的畫布般，平鋪在淡藍的天空之下。太陽像個蛋黃浮在海平面之上，我從來沒有看過如此美好的黃昏日落。

「好看嗎？」阿歷問，手很自然的搭在我的膊上。

我下意識的縮了一縮。阿歷並不知道我原是男兒身，但我不想騙他。

「阿歷！我今天很高興！」我說。

「我也是，和你在一起我也很開心呢！」阿歷說。

「我有一件事想和你說。」

「說吧！」

「我本來不想說的，但我不想騙你。」我說：「阿歷，我不是女的，我是個男性。」

「什麼？」阿歷的眼睛睜得老大的，像要看穿我的心，滿臉是不相信的表情。

我開始將自己的一切告訴他，我一邊



說，一邊留心他的反應，只是阿歷的臉色開始平和起來，沒有先前的驚愕和不相信，到後來我更察覺到他的表情中竟有絲愛憐的表現。

「那麼說，你真的是一個男性？」阿歷聽完之後，沉默了一會才說。

我點了點頭，收起了自己的旅行袋，對阿歷說：「對不起，我要走了！」

「你要去什麼地方？」阿歷問。

「回去！」我說。

「但你才剛到，這麼快就走，不是太可惜了嗎？」阿歷誠懇的說。

我轉過身去，乘着漫天的夕陽，慢慢的踏着細碎的腳步離開，心中有一陣說不出的孤獨感。

「別走！」阿歷在背後叫着我。

「你會後悔的！」我輕輕的說，從沒有一個人能這麼震撼我的心。

我忽然聽到一陣急促的腳步自身後傳來，然後感到有人用力的將我的身體扳轉。

阿歷的臉離我不足三吋，他炯炯有神的雙目，正灼灼的望着我，我的心不自禁的「卜卜」狂跳。

阿歷一言不發，臉俯了下來，我感到嘴脣給他的吸住了……

良久良久，阿歷才將我放開，低聲的在我的身邊說：「我第一次和男人接吻！」

我知道阿歷接受了我，太好了！終於有人明白我，不嫌我們這些人。

「你還是走嗎？」阿歷抱着我說。

我搖了搖頭，在這黃昏日落的美景之中，和自己喜愛的人在一塊，誰願意就此離開。

× × ×

阿歷在清水灣有一幢房屋，是租回來的，除了阿歷之外，還有他的哥哥和一些朋友，大約有六、七人吧。

屋子內什麼家具也沒有，只有幾張牀褥舖在地板上用來睡覺。全屋之中，只有阿歷知道我的身分，其他人都以為我是真正的女兒身。

我很感謝阿歷替我保密，使我不用多費脣舌去解釋，阿歷真的很會為人設想。

每天我們早上起來，一塊出外遊玩，踏單車在郊野飛馳，黃昏在海邊看日落，日子過得悠閒又快樂。我一生之中，也難得有如此的日子，可以拋開一切的煩惱和世人的眼光，自由自在的做自己喜歡的事，和自己喜歡的人在一塊。

這樣的日子過了差不多兩個月，我開始感到有些不安，這樣的生活無疑是過得快意開心，但是我不能永遠的躲在這裏，永遠的安享逸樂。

「為什麼要走？」阿歷見我收拾行李，走來攙着我問道。

我輕輕的推開阿歷，一面收拾東西，一面說：「我們不能這樣下去！」

「為什麼不？」阿歷無奈地問。

「我不能拖累你！我是一個男的，我們不能永遠這樣下去，」我揹上了旅行袋，準備出門：「你還有很多的事要做，我也是，我們畢竟還年青！」

「不！你是個女性！」阿歷說。

「不要欺騙自己了！」我說，跟着開門走了：「你將來會覺得今天所做的事會很傻的，忘記它吧！」

阿歷呆呆的站着，沒有追出來。這以後我們沒有再見面。

× × ×

我回到市區時，已是晚上了，街道上光亮一片，好像白晝一般。

第一件事，是到「的士高」去找那些姊妹，我到我們慣常去的那一間，遠遠就看到若玲、綺倩等人，她們也看到我。

「你看是誰到來了！」若玲叫了起來，其他的姊妹紛紛到來看我。

「氣色好了不少，不見兩個月，真的是容光煥發呢！」綺倩嬌聲嬌氣的說。

我笑了笑，重又回到熟悉的圈子中，感到既親切又陌生，精神也抖擻起來。

「麗珠呢！」我在姊妹羣中找不到麗珠。

「她就風光啦，做了手術，成了個真

正的女人，再不和我們一塊了！」若玲幽怨地說。

這兩個月變化也真大，想不到麗珠已做了手術。

「你看，她來了！」若玲的嘴角向着門口呶了一下，我連忙回過頭去看。

只見麗珠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到來，身邊是一羣和她一樣做了變性手術的人，她們大搖大擺的在人羣中穿梭往來，有些趾高氣揚的模樣。

× × ×

變了性的姊妹都是一個樣，她們對於我們都不理會，也不再和我們打交道，好像怕我們會沾污她們似的，她們好像忘記了，在她們未成為真正的女人之前，也曾像我們一樣過着同樣的生活。

其實也難怪麗珠的，我們這羣姊妹的出身大多不好，大部分是住在九龍東部的舊屋邨之中，生活的環境使她們根本就不知道什麼是教養！

就像若玲，住在九龍仔的屋邨。我十

四歲時已認識她，那是她還只是個男同性戀者。

若玲的家中只有姊姊，沒有弟兄，家境並不富裕。她和我們姊妹有些不同，她穿女裝只是貪玩而已，並無意思做變性手術。平日她仍是男裝的裝扮。

若玲是一個以勢凌人、看風駛棹的人，有點忘恩負義，常常結識一些流氓，借助他們的力量來欺壓其他姊妹。

有一次，若玲走到我家來，想乘我不覺偷我的褲子穿，卻給我當場捉着，人贓並獲。我打了她一頓，然後放了她走。

剛好這時候她的男朋友和她散了，又打了她一頓，使她遍體鱗傷，若玲一時氣不過，將一切都算在我的頭上，要她那些流氓朋友來教訓我。

「我認識不少人的！」我以前在土瓜灣的酒家做過一段時間，確是結識了不少三山五嶽的朋友，於是說出來唬他們一下。

殊不知他們只是一羣烏合之衆，聽我說了幾個有勢力的人的名字，竟膽怯起

來，夾着尾巴逃走了。

後來我再見到若玲，她竟主動的走來向我道歉，我知道這大概是那些流氓朋友告訴她，我並不是好惹的。

若玲就是這樣的一個人，見高拜，看低踩，我不大喜歡和這樣的人在一起。

另一個姊妹綺倩又是另外一類，我和她是同年出生的，又是在十四歲那時相識。那時她已是一個男同性戀者，打扮類似那年的西方流行歌手「杯佐治」，她就是常以此形象出現，一頭蓬鬆的頭髮，濃濃的化妝，外面穿鬆身的衣服，頭戴帽子。

綺倩並不常作女性裝扮，只是在有表演時，才改穿女裝登台。平日穿回男裝，她是少數住在家的姊妹之一，所以穿男裝更是理所當然，她可名正言順的在家拿錢用，因家她的家人還可以忍受她之故。

但是綺倩這人非常的不整潔，整日的蓬頭垢面，不修邊幅的，與其說她是個女人，不如說她是個男人更為恰當。她不論行為舉止都極為粗魯，動不動就動手打

人。

就算她是穿着女裝，也會扯高裙子，脫下高跟鞋就和人揪打起來，那股蠻勁絕對不比一個男子低。而且粗言穢語，隨口說出，連我有時也聽得臉紅。

綺倩很喜歡到酒店去偷東西，有時我會幫她解圍，但有時實在太麻煩了，也不去理會她。勸她她又不大聽得進，是個很麻煩的人。

有時我也不想再和她們在一起，她們實在太過分，可是我又怕寂寞，不得不找她們作伴。

× × ×

我沒有走過去和麗珠招呼，以免討個沒趣，而她也沒有理會我們這一羣，只自顧自的走到一角，和一些男人在嬉笑着。

「啐！正臭貨，好風光麼？」若玲肆意地漫罵着，然後又說了一大堆粗話。

× × ×

我從新開始找表演做，我現在需要的是錢，要生活的費用；我又替其他姊妹做

裁縫，替她們做衣服賺錢，我最擅長的是做晚禮服，而且手工也算不錯，所以姊妹們也樂於找我。

這時我和一個姊妹嘉文一塊，自己則在港島租了一個房間住。嘉文正在排期做手術，等候變性，她也在看醫生吃藥。

我和嘉文一塊，除了做表演外，就到街上兜搭外國遊客，賺取使用。

「你就這樣下去？」一天嘉文問我。

「我當然不想，我想像你和麗珠一樣，做了手術後，變成一個真正的女人。」我說。

「你這樣的年青，不知那些醫生理會不理會。」嘉文說。

「你帶我去看看吧！」我說。前途好像露出了一線的曙光！

嘉文帶了我去看政府醫生，但我卻給攆了出來，醫生並不理會我。他說我太年輕了，思想還未成熟，不適合做變性手術。

我有些氣餒，但嘉文卻安慰我說：

「別憂心，遲些再來一次！」

這樣我繼續做表演，有時和嘉文一起到街上兜搭遊客，生活得過且過，見一步走一步，前景一片暗淡。

× × ×

我和嘉文通常會裝扮得花枝招展，在尖沙嘴的街頭等那些外國遊客來勾搭的，因為我們生得高大，而且扮起來自問樣子也不差，比一些女孩子還要好看，所以容易吸引那些好色的外國人。

他們當然不知道我們是男的，而我們也不讓他們知道，我慣常在街上搭上了之後，就和他們到百貨公司去買些名貴的化妝品或衣服，錢由他們付。跟着和他們開房，趁他們到洗手間時，就溜之大吉。

又或者在房中收取五百塊，然後要他們先洗澡，乘機溜走。

那些外國人都是一些幼稚好色的人，我們就是藉着這個弱點來騙他們的錢。這個社會就是這樣的，你不騙人，人就騙你，看誰的頭腦轉得快！

我賺的最大一筆錢，就是從一個外國遊客中賺來的。那是由尖東一家號稱最豪華的夜總會的一個媽媽生介紹的。那次在麗晶酒店的房間中，他給了我四百元美金作談話費，後來又多給二百美金，要我替他手淫，這是我賺最多錢的一次。

做這些事有時也有驚險刺激的時候。有一次我和嘉文在灣仔搭上了一個日本遊客，他給我們一千一百元，然後帶我們去公寓去。

殊不知他要我們和他做愛，我們是男兒身，又怎和他幹那回事，於是乘着他去洗澡之際，開門逃走。怎料那日本人聽到開門聲，竟赤身裸體的走出來追我們。直跑到街上，剛好有一輛計程車到來，我和嘉文立刻跳上去，才避過了這次劫難。

上到車上，回頭看那日本人在後面指天叫罵，身無寸縷的，忍不住和嘉文相視大笑。

這樣刺激驚險的事，我們經歷了不少，幸而每次都能安然避過，有驚無險。

× × 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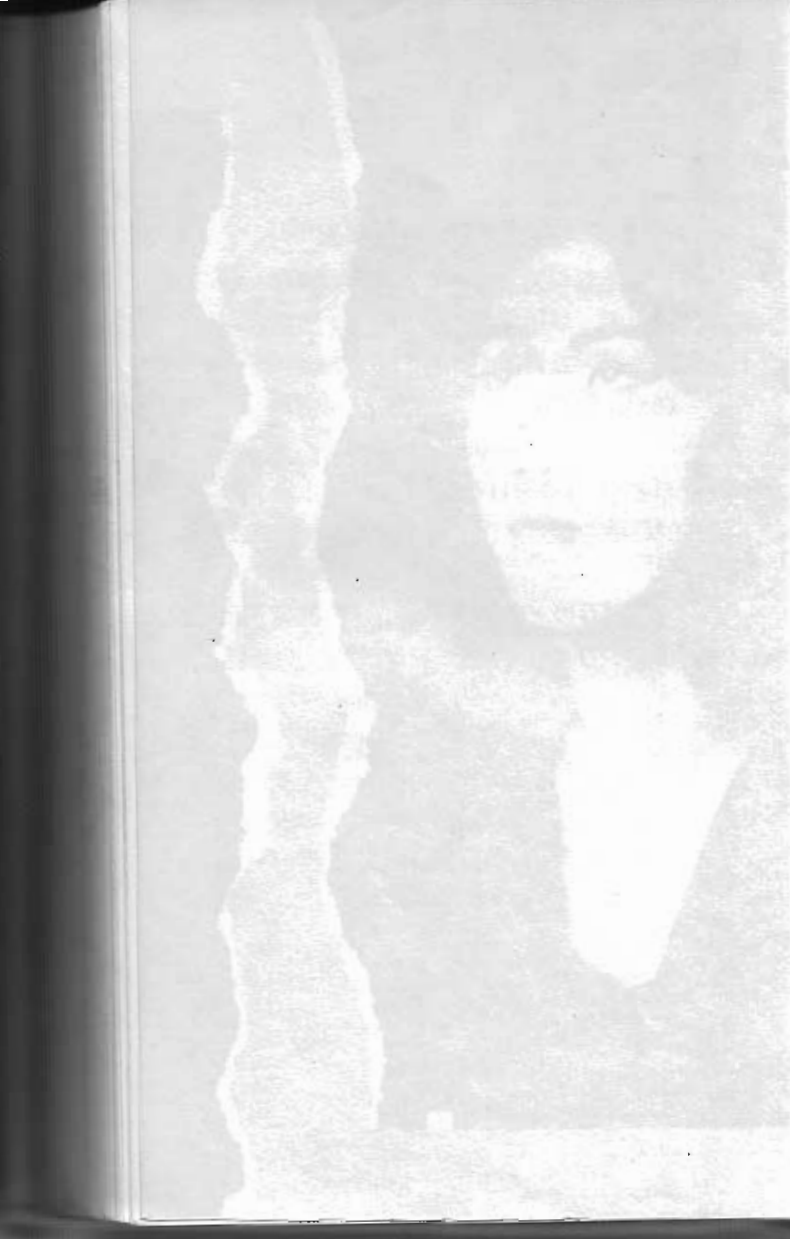
我們多在遊客區勾搭外國遊客，由於我比較有頭腦，而且普通的英語會話也能應付得來，姊妹們都以我為領袖，叫我作「小妖」，這是我年紀最小的緣故。

所謂同行如敵國，那些在灣仔工作的吧女，是非常憎恨我們的。

但是「同檯吃飯，各自修行」，遊客找上我們，是與我們無關的，我們並非刻意的去和她們爭生意。

同時，由於我開始成熟，而且腦筋也動得快，在表演界中走紅，取代了從前芳婷的地位，成了炙手可熱的表演者。





我需要清醒做人

但是，我始終不是一個真正的女人，一旦想到這裏，心裏便難過得很，這時服食迷幻藥是唯一的逃避方法。

可是，我就這樣生活下去嗎？我感到自己不能再沉淪，我不想跟其他的姊妹一樣，今日不知明日事，所謂「當一天和尚，敲一天鐘」，過一些沒有目的的日子，我要努力起來。

雖然我也不知道自己的將來會是怎樣，但是若我不努力，奮發圖強的話，我將一生一世的像現在一般，受人鄙視，在

社會中只能自成一羣的，過着一些無意思的日子。我不甘於如此！

× × ×

姊妹們都有吃迷幻藥的習慣，吃得很多，而且吃完之後又大吵大鬧，走上街瘋瘋癲癲的，這樣子令人更加瞧不起我們；而且在藥力發作迷迷糊糊時，給人搶了錢也不知道。

記得有一次我和嘉文在家中閒談時，忽然美珊和另一個姊妹搖電話上來，約我們出外去玩，我和嘉文見左右沒事，於是就一塊出去。

到了約定的地方時，已發現他們吃了不少迷幻藥，狂態畢露，東歪西倒的坐在地上等我和嘉文到來。

後來我們到了一家的士高，美珊說要補妝，其實那時候她的臉上的化妝並沒有多大的褪色。

只見吃了迷幻藥、糊糊塗塗的美珊由手袋中拿出了脣彩，手顫的在脣上塗着，塗呀塗的，把一張嘴塗得比一個拳頭還要

大，最後更連脣筆也畫斷了，口中含着一截脣膏，手中拿着另外一截，倒在地上像個瘋子。

我看不過眼，走上前去，勸她不要再畫脣膏了。

「我好看不好看？」美珊哭笑不分的對着我說，她大概是吃了很多迷幻藥了，不然怎會這樣！

我看着她那張塗得花斑斑的臉，忍不住笑了起來，只是搖了搖頭，不知說些什麼才好。

「看來我要補些胭脂。」美珊自語自言的說。但是她的胭脂盒子卻在剛才摔倒在地上時打破了。有個促狹鬼走到來，遞了個煙灰缸給美珊，美珊竟然不察，就將那些灰黑的煙灰塗在臉上，弄得像個包公般。

抹完了「胭脂」之後，美珊又要畫眼線，手顫腳震的把眼線畫得像條小蛇在臉上爬着。在補眼影時，又拿錯了濕的紙巾來抹，弄得臉上一片紅、一片青的，活像

隻惡鬼。

補完了「妝」，美珊還到處的問在場的人，她的化妝好看不好看，弄得在場的人啼笑皆非。

正當美珊四處問人之際，的士高內有些男人，乘機將美珊的胸圍帶子解了下來，美珊渾不知覺的，胸前的填塞物盡數跌了下來，出醜當場。

但美珊不單沒有停下來，竟還走到洗手間去，找了一大堆廁紙出來，拚命的往胸圍內塞，圍觀的人轟然大笑……我再也看不下去，一個人溜走了。

× × ×

只是，我知道吃藥的習慣是難以戒除的，誰能抵受現實的壓力！？我們的行動和生活，雖然沒有侵犯別人，卻不斷招來人家的干涉。

最常見的，就是專門和我們作對，以侮辱我們、取笑我們為樂的人。

女的妬忌我們生得比她們好看，穿得比她們光鮮，於是便慫恿男人來打我

們，尤其是那些「飛女」、「油脂妹」。至於男人則有兩種，好的就會讚我們漂亮好看；不好的就罵我們「人妖」、「丟男人的架」。

若他們不太過分，我還是忍過去就算了，無謂給人一個我們是專門搗亂的印象。但有時忍無可忍，我們就會反擊到底。

曾經在尖沙嘴和人打架，結果齊齊上法庭，給人罰款。但我並沒有後悔，我要讓人們知道，我們並不是可以隨便侮辱的。

又一次在銅鑼灣一家日本百貨公司，一個售貨員在看到我們後，低聲的說了一句「人妖」，我立刻要求見她的上級，她的上級到來，向我道歉之後，立刻將她解僱了。

更有一次，我和姊妹們到酒吧去飲些東西，坐在我們不遠處有一羣飛型男女，我隱約的聽到那些女的在慫恿那些男的來摸我們。

那幾個男的拿着一大杯啤酒走過來，粗聲粗氣的對我們說：「一就是喝了它，一就是給我們打！」

我深知他們無非是想侮辱我們以取樂，於是心念一動，笑笑口的說：「好呀！來吧！過來一點、靠近一些，我剛證實染上了愛滋病，你不怕死的就來！」

他們看我們的打扮，再加上剛才的說話，給嚇得慌了手腳，死死氣的走了回去。

我和若玲、綺倩見他們的窩囊相，笑得前仰後翻。

又一次我們在灣仔一間夜店，給一羣外國人「撩」，他們拿着酒杯，用力的在我們的眼前拍着，我也不甘示弱，抓起枱上的煙灰缸，一舉手就擲在地上，一味的强悍，絕不示弱，結果把他們嚇走。

後來在舞池中跳舞，那些外國人又走來有所動作，他們有男有女的，時而走來碰撞我們的身體，我立刻反擊，和他們打起來，結果將那些外國鬼打得落荒而逃。

我是不會示弱的！

× × ×

不過，只剩一個人的時候，尤其在更深入靜時，我卻堅強不來，所以我也有食藥的習慣，我吃的是在相熟診所購買回來的安眠藥，五元一粒，在煩惱時吃，之後睡一覺，醒來就沒事了。

不過，我曾一次吃了十四粒安眠藥，然後倒頭就睡，那次睡了差不多三天才醒過來。

但是，我需要的是清醒的做人。



生命有了新希望

日子就是這樣的過着，我努力地儲錢，希望能闖一番新境地。到後來由於我比較其他姊妹精明，人也較有責任感，所以表現場地的主管要找人表演時，就直接跟我接洽。於是我成了一個中間人，除了自己粉墨登場外，更替其他姊妹接洽場子，從中抽取佣金。

我們的表演，一場四十五分鐘，大約有五、六個姊妹一起唱歌夾口形，我則以真正的歌喉來唱，多是唱英文歌曲。

表演的場地很多，有酒廊、夜總會、

的士高等，通常的分帳是，曾做過的姊妹給七十，資格老些的有一百，甚至一百五十，視乎資歷而定，新手則一律五十元，而我每一場大約能賺六百五十。

× × ×

這天是嘉文做手術的日子，她很早就進了醫院去等候了，我也暗暗爲她祈禱，希望她能手術成功。

就在那天的晚上，嘉文突然走到我的家來找我，這使我非常意外。

「這麼快就做完了？不用在醫院中休息嗎？」我好奇的問嘉文。

嘉文沒有答話，臉上的神情有點怪怪的，我猜到有些事情發生了。

「咄！」嘉文將隨身的衣服摔在沙發上，然後晦氣的坐在沙發上，臉上一陣紅一陣青的，嘴角一扁，終於流下眼淚來。

「究竟發生了什麼事？」我拿了一包紙巾走上前安慰她。

嘉文拿了一張紙巾，一邊抹眼淚一邊說：「沒有做手術，醫生說要再觀察一段

時期才再做！」

「爲什麼？你不是觀察了很久的嗎？」我知道嘉文看醫生已有一段日子了。

「那又怎樣，醫生說要繼續觀察就得延遲了，我也沒有辦法的！」嘉文紅着眼睛說。她此刻的失望心情，是不難理解的。本來是滿懷希望，卻給一盤冷水澆得一切又變得渺茫起來。

「那要等多久？」我問。

「不知道，我也不知道！」嘉文說。

我也不知應該說些什麼，要安慰也是無從入手，心中只有一個疑問，爲何觀察了這麼久還不成呢？

「他們說爲免我們做了手術之後會後悔，還是看清楚點好。」嘉文說。

「有人會後悔的嗎？」我問。

於是嘉文給我說了一個故事，主人翁是一個叫阿珍的「變性人」。

× × ×

阿珍原來是一個四十多歲的男公務員，他是突然要求做變性手術的，他表示

自己不願做男人，要做女人。

政府醫院的醫生見他已是中年人，經過四個星期的觀察後，就決定給他動手術，使阿珍能如願以償，由一個男性變做一個女性。

可是當阿珍發覺自己已變成一個女人，永無可能回復男兒身時，他就後悔起來。

這樣一來，那些爲他動手術和曾參與這件事的醫生亦立刻手忙腳亂，他們想不到阿珍會後悔起來的，若追究起來，他們必會被怪責草率行事的，於是他們就替阿珍作心理輔導，看看這個由「他」變成「她」的阿珍，心內究竟在想些什麼。

阿珍原來在政府地政公務科做一個低級文員的。他在很小的時候已出來社會做事，曾在廚房中當了十五年的學師，但卻只是做洗廁所等低下的工作，根本不能學到些什麼。

這樣阿珍在夜中學裏讀書，完成初中的課程後給他考進了政府做初級文員，直

做了二十多年，始終沒有升職，據他自己所說，是因為自己做事懶散，所以做了二十年也是初級文員。

阿珍整天生活在家人的壓力下，原因是家中的長子，一切生活的擔子都落在他的肩上。他一時意氣用事，以爲自己若是女兒，或可避免接受這種壓力，於是糊裏糊塗就變了性。

醫生經過調查，加上心理測驗的結果，發現阿珍根本就是一個正常的男人，就是做了變性手術後，仍然沒有女性的心態，對於女性仍是有幻想的。

但手術已做了，沒有可能再做一次，唯一可以做的，就是避免以後再有同樣的事情發生，這樣一個專責小組成立了，專門負責這方面的事。

嘉文和以後許多要變性的姊妹，就要經這個專責小組審查，然後排期接受手術。

經過阿珍這一役後，他們對批准這種手術分外小心，觀察期也就長了很多，而

且常常延期，嘉文就是因此而被一再拖延了手術日期，精神受到極大的困擾。

而阿珍由於完全沒有女性的心態，仍然當自己是一個男人，變得有些瘋瘋癲癲。

她每日仍在公園內做運動，運動完後滿身汗水，就像未變性以前一般，竟脫光了上身來納涼。

要知道阿珍已接受了變性手術，身體已和一般女性無異，這樣的脫光上身，其情形既尷尬又可笑的，但阿珍沒有這種心態，因她仍然以爲自己是一個男人！

我們都拿這件事作趣談，但就是因爲這件事，使我們要做手術就倍添困難。

× × ×

我和嘉文仍如常的做表演，在遊客區做生意，這時我再次遇上了蔡湯美。

湯美是我從前已認識的人，他是一個男同性戀者，以做男妓爲生。這次再遇上，他對我極好，我們後來同居了。

同居期間，生活過得非常愉快，湯美

非常遷就我，而且懂得討人歡心，但他有個壞習慣，就是常吃迷幻藥，有時甚至迫我與他同吃。

漸漸的，我和湯美時常吵鬧，有時更打起架來。最後，我們分開了。

「再見了……」這是湯美臨走前說的最後一句話，以後我就再沒有見過他。

剛好這時候，嘉文又接到通知，到醫院去動手術，她喜孜孜的離我而去。

一剎那間，在我身邊的人都離我而去，我感到茫然孤清，好像整個世界忽然一下子剩下我一個人一般，我有說不出的苦悶和孤寂。

那天，我買了一盒迷幻藥，回到家中，打算吃它幾粒，忘記一切。

家中寂靜一片，本來還有湯美在一起的，但現在一切都已遠離了。我吃了四粒藥，在虛幻的狀態之中，我想到很多的事。

爲什麼世界的人都不理解我？他們除了鄙視我之外，就完全沒有其他了。我憎

恨這個世界，但我更恨自己，怎會來到這世界來？

這世界實在太不公平了，我想做一個真正的女性，這願望並沒有傷害別人，但卻無法實行。尤其是像我們這一羣人，永遠都是給人戴上有色眼鏡來對待。女人扮男人，人們不會說什麼；但男人扮女人，人們卻討厭之極，又是「人妖」，又是「變態」的罵，好像過街老鼠般，到處給人喊打。

湯美離開我，連嘉文、麗珠也離我而去，我開始明白到芳婷當日的感受。

我看到自己一步一步的走進浴室，然後取出了刀片，那片鋒利的刀片在手腕的肌肉上走動，像開了水喉般，鮮紅的血液泊泊的流出來，我失去了感覺。

× × ×

醒來的時候，四周一片雪白，這地方是白的世界，人人穿着白色，牀單也是白色。空氣中瀰漫着濃烈的消毒藥水氣味。我究竟死了沒有？



「你醒過來了？」是嘉文的聲音：「爲什麼這樣的看不開？」

「這裏是什麼地方？」

「醫院！」

「你送我來的？」

「對！我回來的時候，看到你割脈自殺，於是把你送了進來！」嘉文握着我的手說，我感到熱力從她的手心傳來。

「謝謝！」我虛弱的回應着。

醫生到來檢查，發現了我的情形，介紹我到油麻地去看精神科，然後轉介到瑪麗醫院接受觀察，看心理醫生，一面吃藥，一面接受心理測驗，排了期在一九八八年九月動手術，把我徹底的由男人改造成女人。

× × ×

我出院回到家中，面對我本來不敢面對的、沒有了愛人之後的生活。但我現在多了一個希望，就是九月的手術。

姊妹們對於我的遭遇都感到慶幸。有些說我命大，大難不死，必有後福；有些

則說我因禍得福，得償心願，能夠接受手術。

我現在已經沒有什麼大的願望了，只希望能夠如期的動手術，不用像其他姊妹一般給拖延。同時，對於手術的成功與否，我也是非常憂心害怕。

但是，就是成功了又怎樣？除了身體上某些部分有改變外，外型、樣貌和現在實在沒有分別。難道我見人時脫下褲子給別人看嗎？

我過的生活仍然會這樣嗎？

有朋友問我：「你變性之後，會結識男友，然後結婚嗎？」

無可否認，我對男人有些失去信心，但是若果遇上了喜歡的，我仍是會動心的。

但我很矛盾，究竟應不應該對他說出真相？若說出來，我怕他驚怕，但不說出來，自己的良心又不安，欺騙自己喜歡的人，是一件痛苦的事，而且不夠光明磊落。所以我想自己多數會說出來的。

如果那個男人真的愛我，他不會介意這些的。

我也想過，我不會和外國人結婚，因為他們雖然思想開放，不介意我曾為男性，但終究是中外有別，不論文化背景或思想道德都有距離，多數難以合得來的。

我還是喜歡和中國人交往，將來的對象，最理想的是樣子像歌星張國榮，不用很富有，只要有自己的樓宇，有汽車代步，每月收入一萬元左右，能夠維持生活，不用憂柴憂米就好了。

至於其他的，我知道想也沒有用，有不少的姊妹在變性後，仍以賣淫為主，我是不想這樣的。

看着她們吃迷幻藥、在酒吧泡、在灣仔做「企街」，實在非常可悲，那些可憐的姊妹，還常給弄至生痔瘡，肛裂、性病等，令人不寒而慄。

同時，我更希望家人能夠諒解我，我其實是非常想念他們的，尤其是媽！

前些時候我曾寫過一封信回家，大約

是問候媽媽，約她出來喝茶，想見見弟妹。但是卻得不到回音！只有我的舅父對我說過，媽曾收到過這封信而已。

我也很想過正常人的生活。希望能儲些錢，到外國去修讀模特兒的課程，然後回港加入模特兒的行列，再憑此晉身娛樂圈，闖一番事業。我自信自己的穿衣品味和五呎十吋高的身型，必定有一番作為。

我不希望給人看死，我要為姊妹們出一口氣，證明我們除了做妓女、吧女之外，還可以正正當當的幹一番事業，有所作為的。

香港人既然自認開通，我希望他們不要再歧視我，所謂人各有志，人不犯我，我不犯人，我也是人，是不應給無故看小的。

未來是那麼可望而不可即，我除了等待它的到來外，還能做些什麼？

但我可以肯定的說一句，我絕對不甘心做一世妓女，我要給看不起我們的人一點顏色，我是不會自甘墮落的。

其實我曾勸那些姊妹不要做妓女了，但她們說了一些灰暗的話，使我也感到難過。

她們說：「不做？不做我們吃什麼？既沒有錢，又沒有技能，人家又歧視我們，不肯請我們，而且我們過慣了這樣的生活，花費又大，到什麼地方去找一份像現在般高收入的工作？」

我給問得啞口無言了。

我知道，我們最需要的，是社會人士的接納和自己的奮發圖強。這樣我們才有改善自己生活的希望。

但是這有可能嗎？那就不是我能夠想像或答覆的了。

蒼涼的石像

變性人的內心和背後

日期：八八年十月十一日

訪問者：畢兆璋

十九歲，應該還有無限的青春，但十九歲的葉家明(Virginia)卻已經像一個飽歷風霜的婦人了。

Virginia情緒好的時候，是一個健談和幽默的人。這裏，他跟記者談他對自己、男人、愛情、家庭、偶像和未來等的看法，在妙語如珠的談話中，讀者可以更深入地認識到一個長久被誤解和歧視的心靈，如何在自卑與自信、悲觀與樂觀之間擺盪。

希望，讀者看過前面的自述和這個訪問後，更能以寬容和冷靜的態度，對待社會一角中的這羣人。

——編者

□我喜歡幽怨的樂曲和林燕妮的小說

畢：除了晚間的表演外，你日常有什麼嗜好和興趣？

葉：我喜歡做衣裳、聽音樂和看看小說。

畢：聽什麼音樂？

葉：我喜歡古典歌，即是那些交響樂、藝術歌，不喜歡時下的流行曲。因為聽那些古典的、浪漫的、幽怨的樂曲，可以帶我進入一種境界，激發起共鳴，使我想起很多東西，人也會變得感性一點；另外，逛街、看戲、買衣服、打麻雀也是我的喜好，而且沒有流行曲那樣枯燥。

而看書，我只愛看林燕妮、衛斯理的小說和一些fashion的書，以及一些可以充實自己、陶冶性情的書。

畢：充實自己那一方面？

葉：如我想學時裝設計及英文，便看這類書了。

□搵普通的工作？費事啦！

畢：這幾年除了做show外，可有考慮過做其他工作？

葉：也有想過找份正經工作的。那陣子，show又不是天天都有得做，於是想：不如找份普通的工作，譬如去salon或工廠做。

以我這樣的外形，若果扮回男裝，但又有那樣長的頭髮，普通人怎會肯請我，但update一點的salon，人家只會當我是新潮，也有可能請我。

不過，最後也沒有去試，費事啦，如果人家請就沒什麼，如果沒人請，會覺得好「瘀」！

畢：覺得自尊心受損？

葉：不，不會傷心的，這些東西不能hurt倒我，只是覺得「瘀」而已。

至於找工廠的工作，本來想想也不錯，自己躲起來做，沒人理，這不

是很好嗎？但後來又想到自己的外形；而且工廠的人面雜，同一幢大廈又有不同工廠，應付得自己工廠的人也應付不了其他人。

畢：應付什麼？

葉：閒言閒語囉！你知啦，那些人的說話很難聽，想清楚就費事咯。後來我就同一些姊妹去外國遊客多的地方，唔，怎樣說呢，唔，不用賣色相，我就憑我的智慧，不用出賣自己就能賺到錢。

□我覺得自己鶴立雞羣

畢：就是書中提及的賺錢方法，不過有沒有給人打過或尋仇？

葉：不會的，我會先查清楚，確知他們是遊客的身分。

當然，有時那些遊客也不一定 for sex，也會傾傾偈，主要看那時我是否等錢用。

畢：這幾年做遊客「生意」時，有沒有試過

真的「出賣色相」？

葉：沒有。我只是呃呃騙騙，真的不會出賣色相。一來我怕會惹來什麼病，二來我真的「錫」身。其實這樣過生活我也不想，只是沒有其他可做的，便惟有做這些了。

而且那些遊客始終會給人「呃」，不是我們，那些「真女人」也會。

畢：那些真女人是否覺得你們搶她們的生意，和你們有衝突？

葉：不，我們不是搶她們的生意。我們不過是出入那些遊客區，不會主動勾搭人，主動就不值錢了！要等那些男人主動前來坐下跟我們傾談。若果沒有人上來兜搭，我們便自顧自的跳舞。

畢：那些遊客不知你們的身分？

葉：那些女人會告訴遊客，有些男人知道後，會在後面說得很「衰」，但有些外國人卻說：so what？有些不介意的。

不過，「呃」得人多，我也相信有

舞台後的一角（1987）



因果報應：有錢一陣子，接着的一段日子又會沒錢用，這就是報應了。

所以我很積陰德，將來一有錢，我會立即寫遺囑，把我死後的金錢或物業全捐給保良局。我覺得保良局的小孩子身世很可憐，若果我可以幫他們一把，我會很快樂。

有生之年能夠盡量幫幫別人，對來生也會好一點。

畢：你信佛教的嗎？

葉：是的。不過裝香拜神卻不是每天都做，看心情吧。

畢：你這樣表演和做遊客生意，一個月賺得多少？

葉：數千吧。

畢：足夠嗎？你主要的支出是什麼？

葉：夠了，主要用在食、住、衣著，衣著化得最多，反而食方面，飯盒也不介意。

我覺得無論其他人怎樣說我們，但至少行出來的外表是乾淨「企理」，

人家也較易接受。有些真的很cheap，沒有性格，爲了錢什麼也做，衣著又沒有style。而我則不同，我覺得自己鶴立雞羣。

□只要能拿着女人身分證已很滿足

畢：據你所知，現時香港想做變性手術的有幾多人？

葉：我認識不很多，幾個吧，很多想做的也已做了。做了手術的約有十多人吧。

畢：做了手術的「姊妹」有沒有再來往？

葉：沒有，做了手術後人的性格也會改變，不想再跟我們往來，也沒有在舊日的地方出入，怕給人知道吧。

其實，如果覺得自己似(女人)，覺得是perfect，去什麼地方也不會給人察覺；若果你不像，是「穿煲」的，去到什麼地方也會給人指指點點；最重要是不要沒自信，給自己對

付自己。你愈避忌，閃閃縮縮的愈引人注意，反而大大方方的走在街上，有誰會看的啊？

畢：將要做手術了，心情怎樣？

葉：已沒有那麼多胡思亂想了，現在心緒很平靜，我的願望快要達成，只要我能拿着張女人身分證便很滿足了。

畢：打算手術後怎樣？

葉：我會去讀書，讀modeling或時裝設計，在香港闖一個名堂。

畢：爲什麼要闖個名堂？

葉：我這樣是希望外間的人知道我們這一羣不是些只懂妖言惑衆、惟恐天下不亂和一無是處的人，我偉大點啦，讓人家知道我的身分，而我又能闖一番事業，使人知道我們這類人也有真材實料的，而非千篇一律的只懂做bar或是「小姐」。

畢：有成功的例子嗎？

葉：還未有。

畢：變了性的「姊妹」現在的生活情況怎

徒嘆奈何 (1988)



樣？

葉：聽聞她們做些無上裝，做bar之類。

畢：她們做變性手術，難道不是爲了過正常人的生活？

葉：未變性前，三更貧五更富，沒飯吃的
生活也捱過了，那種生活是很慘的，
她們覺得之前已經捱過，現在變了性
應該享受一下，二來做這些工作是希
望老了不能工作時可以享點福。

畢：他們之中沒有人跟你有相同看法，即
是在社會上闖一番事業嗎？

葉：沒有，他們沒性格囉！他們的思想太
現實了，而且就算想跟我一樣做model，
也不夠charming，沒那種「型」，行
出來難以別樹一格。

畢：沒有想過過普通生活嗎？

葉：或許是自卑吧，不單外面的人難以接
受，有些連自己也接受不了自己。

畢：未做手術前，自卑、看不起自己是可
以理解，但做了手術也沒有改變嗎？
那做手術有什麼用？

葉：謀生容易點，值錢一點。也不怕給人家「單打」，說你不是女人之類。

畢：我所指的普通生活是指找個丈夫，組織個家庭，過點平凡的生活。

葉：也許有人這樣想過，但物質的引誘難以抗拒。他們向來「駛」慣食慣，又喜歡「靚」的東西。以前又捱過了，做了女人後為何不正正當當地做女人的職業，享受吓！

畢：始終有貪慕虛榮的心態，所以找條易賺錢的路吧？

葉：這是真的。同時他們覺得錢是萬能的。

□嚮往舞台的生活

畢：好了，說回你自己吧。除了想做model之外，還有沒有其他理想？

葉：我也希望入藝術界，我很喜歡做舞台劇，那種生活我很是嚮往。

畢：到底你心目中，那是一種怎樣的生活呢？

葉：我認為我適合過藝術家的生活。

那是很情緒化、浪漫、有點點不羈，投入戲劇中很有滿足感……

畢：那是因為你不喜歡自己在現實生活中的角色，所以希望投入另一個角色、身分的緣故吧！娛樂圈又怎樣？有沒有考慮做歌星明星？

葉：沒有，娛樂界太虛偽和太現實了，那些人只為名為利，我不喜歡。我愛浪漫的生活。

畢：你憧憬的未來很美好，但有沒有想過假如將來讀model不成，入藝術界又困難重重時，你會怎樣？

葉：我很有自信！我信得過自己的智慧！而且，我想我生活在某個年齡會想某個年齡的事，不會想得太遠。

其實以後的生活是怎樣到時才知，現實始終是現實，我說的只是我想的罷了，能否實現誰知道！也有可能，我做了手術後很「深閨」，找個丈夫，去另一個地方，做個平凡的家庭

主婦也說不定的。

名利人人都想要，但，是你的就是你的，不屬於你的始終不會落在你手。

畢：你會移民嗎？

葉：我很相信人離鄉賤。人家常說的前途什麼的，not my business，九七之後又會怎樣怎樣，so what？與我有什麼關係？將來是將來的事，我才不去想呢。

我很眷戀香港，尤其喜歡中環那些古老的建築物，在那裏我會很感嘆，慨嘆歲月催人。而現在香港太商業化、現代化了，已經失去了原來的氣質。我很討厭Landmark，平日shopping就可以，但閒逛就不喜歡了，我最喜愛的是石板街。

□現在埋沒了我的天分

畢：你是否一個容易滿足的人？

葉：現在不易滿足，將來就不知……

畢：現在那方面不易滿足？物質？

葉：當然不是，我也說過：「係你嘅就係你嘅，唔係你嘅就唔係你嘅」，要看命運。

我不易滿足就是因為現在的生活埋沒了我的天分。以前做show，由形象設計，到髮型、化妝、服裝設計全是我一手一腳親自做出來、想出來的，完全沒有給誰教過；而且所有自己的表演也是自己arrange，也替其他姊妹arrange。

我的學識雖然差，但智慧一點也不差；同時一個人最重要有內涵，所以我最欣賞林燕妮。

林燕妮是個有學問、有修養、有內涵的女人。我不覺得她是「女強人」，而是一個「有本事的女人」。

兩者的分別很大！「女強人」是個挖苦的詞語，只是純粹有本事，卻沒有女人的美態。這個名詞好像很惡、很犀利、很急功近利、不擇手段似

舞台上的星光 (1987)



的。

我覺得做女人難，做有用的女人更難，做有本事又成功的女人難上加難。成功是指事業、愛情、家庭各方面。

□我喜歡失戀的感覺

畢：有沒有欣賞的歌星或明星？

葉：Leslie啦，我怕那些太粗線條的男人，老好像會欺負人的！而Leslie很baby face，好可愛。我希望我的男朋友也是這個型，也要很fashionable，很高大。

畢：大碼Leslie？

葉：唔，他很羈，很襯我。

畢：有沒有其他歌星是喜歡的？

葉：我只喜歡他，尤其那花花公子的樣子。

畢：似花花公子不是很危險嗎？隨時失戀！

葉：我喜歡失戀的感覺，很浪漫。一個人

幽靜地獨自對着鋼琴，那種感覺很喜歡。

愛情和幸福不同，幸福是不浪漫的。

愛情是浪漫的、剎那的。我寧願要 part-time lover 或者 one night lover，一份戀情一個 season 已經很 enough。

同時，失戀會令一個女人更加美麗，那些男人和你分手後再撞見你，他會很後悔，他會想：爲什麼當初會「掙」你！

□男人只不過是一件消遣的東西

葉：我對付男人很有自己的一套：我要令男人對我又愛又恨，怎樣做？最重要是智慧。

首先，你要令他覺得你愛他、「錫」他，漸漸他就會放感情下去，然後會深深愛上你，當然初時要面皮厚

一點啦。

好了，到他已深愛着你時，你就做些令他恨你的事。

畢：譬如呢？跟第二個男人去街？

葉：不，這是蠢女人才做的事，爲什麼要自己那樣「蝕底」？只要對他不瞅不睬，自己去街，或做些他不喜歡的事，那他就會恨你，但他又不可以沒了你，那就是又愛又恨了。

你這樣，跟當初完全是兩個人的模樣，令他捉摸不了，他就被你牽着走。所以我最喜歡葛蘭的「卡門」：「男人只不過是一件消遣的東西，有什麼了不起」；「你要是愛上了我，那你自己倒霉氣；我若是愛上了你，你就死在我手裏」。很像我。

不過，平日我是個很冷的人，不易接近，而男人始終喜歡柔情似水，嬌嗲的女人。

畢：你不能做到柔情似水嗎？

葉：當然可以，我做到的一日，那個男人

稚氣未減 (1984)



就會「死在我手裏」了。

□我可以比梅艷芳更professional

畢：很多人喜歡周潤發，你呢？

葉：不喜歡。他銀幕上的樣子只是做出來，真人是否這樣？全賴攝影機把他拍成那個樣。

又好像梅艷芳，她看似好professional，但她幕後不是要很多人教嗎？那怎算有天分！

外國有個變性人歌手，如果將來我也做歌手，我一定比她professional，不用這個教跳舞，那個教形象設計。幾年前，我還是十五歲的時候，已經懂得自己用各種方法把自己裝扮得古靈精怪，而梅艷芳的打扮已經很落後了。

畢：給人教導也不對？

葉：不，我可以聽意見，但怎樣做由我決定，而梅艷芳有後台嘅，有劉培基教

嘅！

若果什麼也不用依賴他人，全仗自己做出來，那就算「叻」啦。所以我覺得什麼也是人爲的，明星、歌星算是什麼！所以他們沒有一個值得我欣賞。

畢：那你最討厭的又是什麼樣的人？

葉：對有些人，我會好「串」，我會對他說：你沒有資格跟我說話。

就是那種自以爲是的人。其實如果我跟你做friend，你是什麼底細我也知道，還要在我面前「扮嘢」，show off，我就會一句「窒」過去。

不過有些人被我「窒」還不知，那我會笑，太沒智慧了！懂得聽的，我還會多看他兩眼。

□我太錫自己

畢：你是否渴望有個家庭？

葉：不，我喜歡獨身主義。可能是這幾年浸淫出來的……

畢：不相信人？

葉：這樣真！我很保護自己，這是社會和我四周的環境造成的。我做show的地方，三教九流龍蛇混雜，我身旁的人也會出賣我，我是不是要保護自己？我是經歷太多是是非非了。

自小已經這樣，學校有什麼事都是自己解決，不想驚動什麼人，包括媽媽，我對自己很有信心。

畢：但你在書中的自述提到將來的對象，甚至列出了條件，但現在又說獨身，不是矛盾嗎？是現在未遇上才這樣說吧？

葉：不，我始終信自己、愛自己多一點，就是有個很好的lover，我也會「錫」自己多些。

畢：不過你才十九歲，遲些或許會改變。

葉：不，我很相信自己。

不過，到有一天，我洗盡鉛華、心如止水時，我會領養個小孩，過平凡的家庭生活。

畢：以往跟人同居，最長是多久？

葉：七個月，不能再長了，就是因為我太「錫住」自己，總要人家遷就，所以不能keep得太長久。

□不會爲五斗米折腰

畢：你覺得自己是個怎樣的人？性格怎樣？

葉：很情緒化。譬如我跟人傾談，好像很friendly，突然我會不理睬你。我的頭腦轉得好快，在跟你傾談的同時腦中又想其他事，想到些不開心的就不出聲，所以人家會覺得我脾氣差、很冷，也所以夜總會中不認識我的人會跟我姊妹說我雖然很漂亮，但很冷，一起表演的姊妹也說我是「高班馬」，不好惹的。

我可以同時看電視、聽收音機和看書，在我旁邊的朋友問我電視在播什麼、收音機是什麼節目，書本又說些什麼，我都可以一一告訴他們——

我能夠同一時候留意到四周的事物，這是我引以為豪的。另外，沒有什麼可以令我低頭，我不會爲五斗米而折腰。

□曾經失戀難爲水

畢：有什麼可以令你傷心？

葉：惟一能hurt倒我的是感情。很多人跟我相處下來也會喜歡我的獨特性格，可是，有性格的女人是沒有人喜歡的！

畢：變性手術後，情況可能不同了，或許你會更有吸引力？

葉：我又不想自己太charming，怕應付不了太多狂蜂浪蝶，而且我做手術主要也不是爲了談情說愛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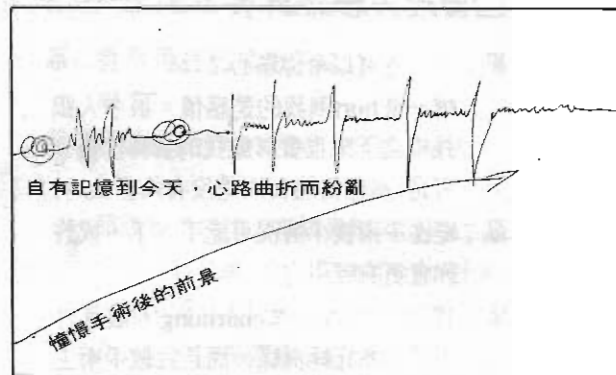
畢：是生活的一部分呀……

葉：Thank you啦，費事給自己太多麻煩，不想自己想得太多，尤其感情方面，曾經失戀難爲水！

畢：你的性格有沒有受媽媽的影響？

葉：我有今天，很多都是我媽媽教出來

自繪生命線



的。她是個很「叻」的女人，是那種聰明的、不易爲人欺負的人。

其實，我真的很多才多藝，兩個小時就可以做一套晚裝，更不需用紙樣。

而且，自己的表演和姊妹的全由我來arrange，我才十九歲！

□我好像一件在廣場上的藝術品

畢：若果用一件東西來形容你，你會用什麼？

葉：是在一個廣場的石像，一件show off的藝術品。

那件藝術品的質地是大理石。因爲大理石代表高不可攀、不流俗套，又經得起風浪和環境變遷。

藝術品需要人家在製作時精雕細琢，製作完成後要給人欣賞，而且人們來來往往，川流不息，給很多人欣賞。

在我有生之年，我要做些很多人喜歡的事，讓人記着我，我死了後，仍能令人刻骨銘心。

而且，藝術品給我的感覺是蒼涼的。因為有人在它四周來往時才會有人欣賞，一旦到晚間，沒人經過時，它就像我一般滄桑了——日間怎樣多姿多采，回到家還不是只剩一個人！

畢：如果有了愛錫你的人，便不會感到蒼涼了？

葉：就算有了lover，始終也是給一個人欣賞，好比一個水池噴吓件藝術品，噴水池有時會制水，即是失去了lover，再有水時就即是有了愛情滋潤。

畢：你有這種心態，是因為你去到那裏，就算不化妝也會給人注目留意的原因吧。

後記

後記

首先我寫這本自傳的原因，唔係想人同情或博宣傳或標榜自己，我最終的目的是想叶間人了解呢個圈子的人的生活。

以後，我將會把我所附依的生活狀況、環境或我的事業，~~再紀錄~~再紀錄在一本新的書上，希望你們可以繼續支持我，等我可以再與你們分享我的感受。

Wing